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3及112年度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堤頂大道二段99號

電話：(02)87527000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4~8		-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9		-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0~12		-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3		-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4~16		-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7~18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8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8~21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1~37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7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8~76		六~四十
	(七) 關係人交易	76~78		四一
	(八) 質押之資產	79		四二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79		四三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80~122		四四~四九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22~123		五十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24~126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27		
	3. 大陸投資資訊	128~129		
	4. 主要股東資訊	131		
	(十四) 部門資訊	123		五一
	(十五)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130		-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駱 怡 君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3 月 12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開發行票券金融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

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一：放款之備抵呆帳評估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營運活動為放款業務。管理階層評估放款減損損失時，除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之規定評估放款減損損失外，另依據「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以下簡稱銀行呆帳處理辦法）規定評估分類及提列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之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放款減損有關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備抵呆帳明細請詳附註十四。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對於放款減損損失，應依照銀行呆帳處理辦法評估授信資產之分類，並據以提列備抵呆帳。由於評估及提列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及重大估計假設，故本會計師將放款之備抵呆帳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針對前開關鍵查核事項所述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包括：

1. 瞭解及測試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提列備抵呆帳攸關之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情形。
2. 檢查授信資產之分類係依照銀行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分類正確，並重新計算備抵呆帳是否達法定標準。

關鍵查核事項二：財務保證合約之估計減損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保證責任準備除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之規定評估財務保證合約發生擔保義務之預期信用損失金額外，另依據「票券金融公司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授信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以下簡稱票券金融公司呆帳處理辦法）規定評估分類及提列保證責任準備。

保證責任準備之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保證責任準備有關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保證責任準備明細請詳附註十四。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對於財務保證合約，應依照票券金融公司呆帳處理辦法評估授信資產之分類，並據以提列保證責任準備。由於評估及提列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及重大估計假設，故本會計師將財務保證合約之估計減損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針對前開關鍵查核事項所述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包括：

1. 瞭解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就財務保證合約所評估保證責任準備之估計減損攸關內部控制並測試其運作之有效性。
2. 覆核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用以評估授信資產提列損失準備之評估表（以下簡稱損失準備評估表），確認損失準備評估表所載授信資產評估金額之完整性及評估分類之合理性，並重新核算損失準備評估表中保證責任準備金額是否符合票券金融公司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比例提列。

其他事項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3 及 112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開發行票券金融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 冠 豪

李冠豪



會計師 馬 偉 峻

馬偉峻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72936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20349008 號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3 月 12 日

代 碼	資 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9,401,107	2	\$	5,555,800	1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註七）		19,486,537	3		23,520,359	4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八及四二）		184,911,881	27		154,882,250	25
121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九、四二及四六）		167,848,261	25		170,682,918	27
122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附註十、四二及四六）		25,955,538	4		25,859,398	4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附註十一）		7,932,028	1		2,865,025	1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十二及十四）		4,088,068	1		4,605,691	1
13200	本期所得稅資產		710,461	-		625,032	-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附註十三、十四、四一及四二）		247,488,056	36		222,933,448	36
15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附註十六）		6,975,022	1		6,994,838	1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十七）		1,098,205	-		1,059,166	-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附註十八及四三）		2,379,140	-		2,389,637	-
18600	使用權資產－淨額（附註十九）		409,387	-		446,591	-
19000	無形資產－淨額（附註二十）		1,743,557	-		1,675,179	-
19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三九）		848,532	-		959,517	-
19500	其他資產（附註十九及二一）		1,809,374	-		1,694,152	-
10000	資 產 總 計	\$	683,085,154	100	\$	626,749,001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21000	負 債	\$	38,651,705	6	\$	30,339,249	5
22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附註二二）		1,364,632	-		1,401,705	-
22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八）		215,304,631	32		194,087,268	31
230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附註二三）		5,996,974	1		5,232,200	1
23200	應付款項（附註二四）		157,788	-		302,271	-
235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31,170,002	48		316,562,298	51
24000	存款及匯款（附註二五及四一）		13,450,000	2		12,950,000	2
25500	應付金融債券（附註二六）		11,393,737	2		3,736,137	1
25600	其他金融負債（附註二七）		2,006,251	-		1,979,779	-
26000	負債準備（附註十四、二八及二九）		428,616	-		463,732	-
29300	租賃負債（附註十九）		968,320	-		715,671	-
2950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三九）		672,105	-		460,945	-
29500	其他負債（附註三十）		621,564,761	91		568,231,255	91
20000	負債總計						
	歸屬於本銀行業主之權益						
31101	股 本						
31101	普通股股本		28,053,579	4		27,339,923	4
31103	特別股股本		2,500,000	-		2,990,140	1
31100	股本總計		30,553,579	4		30,330,063	5
31500	資本公積		568,184	-		19,624	-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6,527,632	1		5,789,200	1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1,970,247	-		3,197,011	1
32011	未分配盈餘		4,722,209	1		2,756,051	-
32000	保留盈餘總計		13,220,088	2		11,742,262	2
32500	其他權益	(	1,450,123	-	(	1,828,393	(1)
32600	庫藏股票	(	87,267	-	(	161,521	-
31000	本銀行業主權益總計		42,804,461	6		40,102,035	6
38000	非控制權益		18,715,932	3		18,415,711	3
30000	權益（附註三一）		61,520,393	9		58,517,746	9
	負債與權益總計	\$	683,085,154	100	\$	626,749,00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駱怡君

經理人：李芳遠

會計主管：戴欣怡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變 動 百分比 (%)
		金 額	%	金 額	%	
41000	利息收入（附註三二及四一）	\$16,088,607	158	\$13,939,144	146	15
51000	利息費用（附註三二及四一）	(14,261,264)	(140)	(11,812,867)	(124)	21
49010	利息淨收益	<u>1,827,343</u>	<u>18</u>	<u>2,126,277</u>	<u>22</u>	(14)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附註三三及四一）	2,454,242	24	2,243,871	23	9
49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附註三四）	7,202,363	71	4,481,784	47	61
493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損益（附註三五）	666,434	6	374,340	4	78
49600	兌換淨損益	(2,047,417)	(20)	102,848	1	(2,091)
49700	資產減損損失	(8,989)	-	(1,931)	-	366
4975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十六）	12,856	-	161,741	2	(92)
48099	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	<u>71,881</u>	<u>1</u>	<u>55,015</u>	<u>1</u>	31
49020	利息以外淨收益合計	<u>8,351,370</u>	<u>82</u>	<u>7,417,668</u>	<u>78</u>	13
4xxxx	淨 收 益	<u>10,178,713</u>	<u>100</u>	<u>9,543,945</u>	<u>100</u>	7
58200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附註十四）	(53,227)	(1)	(897,034)	(10)	(94)
	營業費用					
58500	員工福利費用（附註二九、三六及四一）	3,039,576	30	2,719,436	28	12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三七）	543,318	5	569,103	6	(5)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附註三八及四一）	<u>1,525,988</u>	<u>15</u>	<u>1,329,632</u>	<u>14</u>	15
58400	營業費用合計	<u>5,108,882</u>	<u>50</u>	<u>4,618,171</u>	<u>48</u>	1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變 動 百 分 比 (%)
		金 額	%	金 額	%	
61001	稅前淨利	\$ 5,016,604	49	\$ 4,028,740	42	25
61003	所得稅費用 (附註三九)	<u>1,123,745</u>	<u>11</u>	<u>602,681</u>	<u>6</u>	86
64000	本期淨利	<u>3,892,859</u>	<u>38</u>	<u>3,426,059</u>	<u>36</u>	14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20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 量數 (附註二九)	38,922	-	(15,038)	-	359
6520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損益	50,541	1	181,539	2	(72)
6520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 公司、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 益之份額—不重分 類至損益之項目	14,311	-	(6,494)	-	320
65220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 關之所得稅 (附註 三九)	(<u>4,695</u>)	<u>-</u>	<u>1,303</u>	<u>-</u>	(460)
65200	不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稅後) 合計	<u>99,079</u>	<u>1</u>	<u>161,310</u>	<u>2</u>	(39)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6530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66,004	6	(59,405)	(1)	1,053
6530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債 務工具損益	(314,842)	(3)	2,955,661	31	(111)
65320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 註三九)	(<u>54,272</u>)	(<u>1</u>)	(<u>191,978</u>)	(<u>2</u>)	(72)
65300	後續可能重分類 至損益之項目 (稅後) 合計	<u>196,890</u>	<u>2</u>	<u>2,704,278</u>	<u>28</u>	(93)
65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u>295,969</u>	<u>3</u>	<u>2,865,588</u>	<u>30</u>	(90)
660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4,188,828</u>	<u>41</u>	<u>\$ 6,291,647</u>	<u>66</u>	(3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變 動 百 分 比 (%)
		金 額	%	金 額	%	
	淨利歸屬予：					
67101	本銀行業主	\$ 2,856,199	28	\$ 2,492,420	26	15
67111	非控制權益	<u>1,036,660</u>	<u>10</u>	<u>933,639</u>	<u>10</u>	11
67100		<u>\$ 3,892,859</u>	<u>38</u>	<u>\$ 3,426,059</u>	<u>36</u>	1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予：					
67301	本銀行業主	\$ 3,187,590	31	\$ 3,683,548	39	(13)
67311	非控制權益	<u>1,001,238</u>	<u>10</u>	<u>2,608,099</u>	<u>27</u>	(62)
67300		<u>\$ 4,188,828</u>	<u>41</u>	<u>\$ 6,291,647</u>	<u>66</u>	(33)
	每股盈餘 (附註四十)					
67501	基 本	<u>\$ 1.00</u>		<u>\$ 0.87</u>		
67701	稀 釋	<u>\$ 0.90</u>		<u>\$ 0.7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駱怡君



經理人：李芳遠



會計主管：戴欣怡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本銀行業之權益（附註九及三一）													
代 碼		股 份				保 留 盈 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庫 藏 股 票	本 銀 行 業 主 權 益 合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附註三一）	權 益 總 額 合 計
		普 通 股	特 別 股	合 計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A1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7,339,923	\$ 2,990,140	\$ 30,330,063	\$ 13,652	\$ 4,341,816	\$ 634,610	\$ 5,469,437	\$ 10,445,863	\$ 165,887	(\$ 3,216,389)	(\$ 16,837)	\$ 37,722,239	\$ 16,287,325	\$ 54,009,564
B17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	(2,622)	2,622	-	-	-	-	-	-	-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	1,447,384	-	(1,447,384)	-	-	-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2,565,023	(2,565,023)	-	-	-	-	-	-	-
B5	本銀行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1,037,959)	(1,037,959)	-	-	-	(1,037,959)	-	(1,037,959)
B7	本銀行特別股現金股息	-	-	-	-	-	-	(127,081)	(127,081)	-	-	-	(127,081)	-	(127,081)
C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變動數	-	-	-	5,257	-	-	-	-	-	-	-	5,257	-	5,257
C17	股東逾時或未領取之股利	-	-	-	715	-	-	-	-	-	-	-	715	1,276	1,991
D1	112 年度淨利	-	-	-	-	-	-	2,492,420	2,492,420	-	-	-	2,492,420	933,639	3,426,059
D3	11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2,933)	(12,933)	(56,477)	1,260,538	-	1,191,128	1,674,460	2,865,588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2,479,487	2,479,487	(56,477)	1,260,538	-	3,683,548	2,608,099	6,291,647
L1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	-	(144,684)	(144,684)	-	(144,684)
O1	子公司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480,989)	(480,989)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	(18,048)	(18,048)	-	18,048	-	-	-	-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7,339,923	2,990,140	30,330,063	19,624	5,789,200	3,197,011	2,756,051	11,742,262	109,410	(1,937,803)	(161,521)	40,102,035	18,415,711	58,517,746
B17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	(1,226,764)	1,226,764	-	-	-	-	-	-	-
	11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	738,432	-	(738,432)	-	-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1,228,974)	(1,228,974)	-	-	-	(1,228,974)	-	(1,228,974)
B7	特別股現金股息	-	-	-	-	-	-	(101,904)	(101,904)	-	-	-	(101,904)	-	(101,904)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	-	6,957	-	-	-	-	-	-	-	6,957	-	6,957
C17	股東逾時或未領取之股利	-	-	-	589	-	-	-	-	-	-	-	589	1,227	1,816
C1	子公司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702,244)	(702,244)
D1	113 年度淨利	-	-	-	-	-	-	2,856,199	2,856,199	-	-	-	2,856,199	1,036,660	3,892,859
D3	11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0,195	20,195	431,893	(120,697)	-	331,391	(35,422)	295,969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2,876,394	2,876,394	431,893	(120,697)	-	3,187,590	1,001,238	4,188,828
E1	現金增資	-	2,500,000	2,500,000	500,000	-	-	-	-	-	-	-	3,000,000	-	3,000,000
J1	可轉換特別股轉換	713,656	(713,656)	-	-	-	-	-	-	-	-	-	-	-	-
J5	贖回可轉換特別股	-	(2,276,484)	(2,276,484)	-	-	-	-	-	-	-	-	(2,276,484)	-	(2,276,484)
L1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	-	(14,084)	(14,084)	-	(14,084)
M7	對關聯企業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39,329	-	-	(616)	(616)	-	-	-	38,713	-	38,713
N1	庫藏股票轉讓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	-	-	-	1,685	-	-	-	-	-	-	88,338	90,023	-	90,023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	(67,074)	(67,074)	-	67,074	-	-	-	-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8,053,579	\$ 2,500,000	\$ 30,553,579	\$ 568,184	\$ 6,527,632	\$ 1,970,247	\$ 4,722,209	\$ 13,220,088	\$ 541,303	(\$ 1,991,426)	(\$ 87,267)	\$ 42,804,461	\$ 18,715,932	\$ 61,520,39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駱怡君

經理人：李芳達

會計主管：戴欣怡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5,016,604	\$ 4,028,74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01,225	298,265
A20200	攤銷費用	242,093	270,838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呆帳費用承 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62,216	898,965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7,253	-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 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7,202,363)	(4,481,784)
A20900	利息費用	14,261,264	11,812,867
A21200	利息收入	(16,088,607)	(13,939,144)
A21300	股利收入	(444,751)	(511,373)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 資損益之份額	(12,856)	(161,741)
A22500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利益	(1,001)	(798)
A23100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221,683)	137,03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A4111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2,859,487)	(1,641,292)
A41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23,346,078)	(6,114,136)
A4112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3,349,027	(12,118,430)
A4112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 資	(92,507)	(185,814)
A4114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2,479,252)	1,086,974
A41150	應收款項	648,615	(295,789)
A41160	貼現及放款	(24,532,809)	(19,386,660)
A4211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8,312,456	6,911,605
A4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負債	(37,073)	393,540
A4214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21,217,363	13,930,511
A42150	應付款項	603,213	1,326,470
A42160	存款及匯款	14,607,704	23,397,312
A42170	負債準備	(8,704)	(20,65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8,698,138)	5,635,500

（接次頁）

(承 前 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15,902,848	\$ 13,248,448
A33200	收取之股利	694,866	897,40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4,105,286)	(10,972,74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u>967,029</u>)	(<u>675,122</u>)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出)	(<u>7,172,739</u>)	<u>8,133,48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6,657
B02700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197,290)	(180,01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	1,747	3,423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85,729)	(310,826)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75,285)	(109,062)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22,065	34,647
B06700	其他資產增加	(<u>29,493</u>)	(<u>24,350</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63,985</u>)	(<u>559,52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12,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200)	-
C00800	應付商業本票減少	(187,790)	(1,931,025)
C01400	發行金融債券	2,500,000	1,600,000
C01500	償還金融債券	(2,000,000)	(2,250,000)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61,806)	(140,290)
C04100	其他金融負債增加	7,845,590	497,521
C04300	其他負債增加	211,160	-
C04400	其他負債減少	-	(39,415)
C04500	支付本銀行業主股利	(1,330,878)	(1,165,040)
C04600	現金增資	3,000,000	-
C04700	贖回可轉換特別股	(2,276,484)	-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14,084)	(144,684)
C05100	庫藏股轉讓員工	82,770	-
C058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u>702,244</u>)	(<u>480,989</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出)	<u>6,966,034</u>	(<u>4,041,922</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271,543</u>	<u>10,203</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減少) 數	(399,147)	3,542,243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8,767,399</u>	<u>15,225,156</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8,368,252</u>	<u>\$ 18,767,399</u>

(接 次 頁)

(承前頁)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之調節

代 碼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E00210	合併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9,401,107	\$ 5,555,800
E0022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 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5,395,692	12,289,001
E0023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 定義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2,587,751	-
E00240	其他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 現金定義之項目	<u>983,702</u>	<u>922,598</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8,368,252</u>	<u>\$ 18,767,39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駱怡君



經理人：李芳遠



會計主管：戴欣怡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臺灣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係於 87 年 3 月 2 日開始籌備，於 88 年 7 月 27 日經財政部核准設立，並於 88 年 9 月 2 日開始主要營業活動。為配合政府金融自由化政策並提升本行經營層面，董事會於 104 年 8 月 14 日通過本行申請變更登記為商業銀行，並定名為「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王道銀行」(以下稱「本銀行」)。本銀行於 105 年 12 月 15 日經銀行局核准本銀行自 106 年 1 月 1 日起得經營商業銀行相關業務，同時核發王道商業銀行營業執照在案，本銀行自 106 年 1 月 1 日起將名稱由「臺灣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銀行改制為商業銀行後，營業項目主要為：(1)收受各種存款；(2)發行金融債券；(3)辦理放款、貼現及承兌業務；(4)辦理國內外匯兌及保證業務；(5)簽發國內外信用狀；(6)代理收付款項；(7)投資及承銷有價證券；(8)辦理各種債券自行買賣業務；(9)應收帳款承購業務；(10)辦理與融資及非融資業務相關之財務顧問業務；(11)財富管理業務；(12)辦理人身保險及財產保險代理人業務；(13)辦理簽帳金融卡業務；(14)辦理進出口外匯、一般匯出及匯入匯款、外匯存款、外幣貸款及外幣擔保付款之保證業務；(15)辦理依信託業法核定辦理之業務；(16)辦理衍生金融商品業務及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其他有關業務。

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銀行設有金融業務處、金融市場處、海外事業處、風險控管處、營運管理處、科技金融處、法務暨法遵處、策略發展處、稽核處及企業永續暨溝通處等處級單位，另設有營業部、南京復興、桃園、新竹、台中、高雄、國際金融業務及香港等分行暨天津及雪梨代表處。

本銀行股票自 93 年 8 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本銀行於 105 年 11 月 28 日經臺灣證券交易所核准通過上市，並於 106 年 5 月 5 日由興櫃轉為上市。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銀行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銀行及子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1,526 人及 1,466 人。

二、通過合併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4 年 3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未造成本銀行及子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4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金融資產分類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2026 年 1 月 1 日（註 2）

註 1：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初次適用該修正時，不得重編比較期間，而應將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或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依適當者）以及相關受影響之資產及負債。

註 2：適用於 202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企業亦得選擇於 2025 年 1 月 1 日提前適用。初次適用該修正時，應追溯適用但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初次適用之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惟若企業不使用後見之明即能重編時，得選擇重編比較期間。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金融資產分類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該修正主要修改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包括：

1. 若金融資產包含一項可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或有事項，且或有事項之性質與基本放款風險及成本之變動無直接關聯（如債務人是否達到特定碳排放量減少），此類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兩項條件時其合約現金流量仍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 所有可能情境（或有事項發生前或發生後）產生之合約現金流量均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及
 - 所有可能情境下產生之合約現金流量與具有相同合約條款但未含或有特性之金融工具之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差異。
2. 闡明無追索權特性之金融資產係指企業收取現金流量之最終權利，依合約僅限於特定資產產生之現金流量。
3. 釐清合約連結工具係透過瀑布支付結構建立多種分級證券以建立金融資產持有人之支付優先順序，因而產生信用風險集中，並導致來自標的池之現金短收在不同分級證券間之分配不成比例。

本銀行及子公司預計不提前適用該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銀行及子公司評估上述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2026年1月1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金融負債除列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2026年1月1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自然依賴型電力之合約」	2026年1月1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IFRS 17之修正	2023年1月1日
IFRS 17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及IFRS 9—比較資訊」	2023年1月1日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年1月1日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2027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1.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IFRS 18將取代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損益表應將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本銀行及子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本銀行及子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本銀行及子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本銀行及子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IFRS會計準則明定

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2.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金融負債除列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該修正主要說明當企業使用電子支付系統以現金交割金融負債，若符合下列條件，得選擇於交割日前除列金融負債：

- 企業不具有撤回、停止或取消該支付指示之實際能力；
- 企業因該支付指示而不具有取用將被用於交割之現金之實際能力；及
- 與該電子支付系統相關之交割風險並不顯著。

本銀行及子公司應追溯適用該修正但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初次適用之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銀行及子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其他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開發行票券金融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因銀行業之經營特性，其營業週期較難確定，故未將資產及負債科目區分為流動或非流動，惟已依其性質分類，並按相對流動性之順序排列，並於附註四六說明負債之到期分析。

(四) 合併基礎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銀行及由本銀行所控制個體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適當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銀行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銀行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五、附表三及附表四。

(五) 外 幣

編製本銀行及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時，以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者，除本銀行按原幣金額列帳外，係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本銀行及子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銀行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合資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適當歸屬予本銀行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六)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銀行及子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重大影響係指參與被投資公司財務及營運政策決策之權力，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該等政策。

本銀行及子公司對於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銀行及子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銀行及子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銀行及子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銀行及子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銀行及子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銀行及子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銀行及子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銀行及子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

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銀行及子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本銀行及子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本銀行及子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銀行及子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七) 金融工具

依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銀行及子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慣例交易係指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交付期間係在因法規或市場慣例所訂之期間內者。

1. 衡量種類

本銀行及子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

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銀行及子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若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股利、股息及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四五。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銀行及子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與其他）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本銀行及子公司投資債務工具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與減損損失或迴轉利益係認列於損益，其餘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時重分類為損益。

(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銀行及子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銀行及子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銀行及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貼現及放款及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減損損失。

上述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銀行及子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9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參照金管會「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本銀行按授信戶之財務狀況及本息償付是否有延滯情形等，將授信資產分類為正常授信資產，以及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之不良授信資產，並就特定債權之擔保品由本銀行內部自行評估其價值後，評估授信資產之可收回性。

針對上述正常授信（扣除對於我國政府機關之債權餘額）、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之不良授信資產，分別以債權餘額之百分之一、百分之二、百分之十、百分之五十及餘額全部之合計，為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之最低提列

標準。此外，本銀行辦理對大陸地區授信第一類餘額（含短期貿易融資）與辦理購置住宅加計修繕貸款及建築貸款餘額，備抵呆帳提存比率應至少達百分之一・五。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資產負債表日除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9 號規定評估應收款項之減損損失提列適當之備抵呆帳外，如屬授信資產，將再參照主管機關發佈之「票券金融公司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授信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等相關法令規定評估減損損失，並以兩者中孰大之金額提列適當之備抵呆帳。

本銀行及子公司對確定無法收回之債權，經提報董事會核准後予以沖銷。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銀行及子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權益工具

本銀行及子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銀行及子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銀行及子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銀行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其帳面金額係按股票種類加權平均計算。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銀行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銀行及子公司於下列情況下，係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之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本銀行及子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 C.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惟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因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僅於相關金融負債除列時重分類至保留盈餘，除非將歸因於信用風險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將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整體公允價值變動全數列報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四五。

(2) 財務保證合約

本銀行及子公司依下列孰高者衡量所發行之財務保證合約：

- A. 依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決定之備抵損失金額；及
- B. 原始認列金額，於適當時，減除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認列累積收益金額。

財務保證合約後續衡量除依前述取孰高者外，再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及「票券金融公司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授信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等相關法令規定評估，取兩者中孰高之金額，提列適當之保證責任準備。

本銀行及子公司發行且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財務保證合約，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反映其預期信用損失之備抵損失與攤銷後金額孰高者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銀行及子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若嵌入於 IFRS 9「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係以整體合約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於非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如嵌入於金融負債主契約），而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

密關聯，且混合合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金融工具之修改

利率指標變革導致之決定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合約現金流量基礎之變動，若為利率指標變革之直接結果所必須，且新基礎在經濟上約當於變動前之基礎，本銀行及子公司採用實務權宜作法，於決定基礎變動時視為有效利率變動。若除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對決定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作變動外，尚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作額外變動，本銀行及子公司先適用實務權宜作法於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之變動，再適用金融工具修改之規定於不適用實務權宜作法之任何額外變動。

(八) 催收款項

依照金管會「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放款或其他授信款項已屆清償期而未獲清償且報經董事會核准者，連同已估列之應收利息轉列催收款項。

根據金管會「票券金融公司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授信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應收款項、積欠保證、背書授信應於清償期屆滿 6 個月內，連同已估列之應收利息轉列催收款項。

由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列於貼現及放款項下，非屬放款轉列之其他催收款項則列於其他金融資產。

(九) 附條件交易之票券及債券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係從事票券及債券附賣回條件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支付之金額，視為融資交易；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係從事票券及債券附買回條件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取得之金額。相關利息收入或支出按應計基礎認列。

(十) 不動產及設備

不動產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銀行及子公司至少於

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銀行及子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即於資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除本銀行及子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

2. 除 列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無形資產。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二)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本銀行及子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或單位群組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

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三) 不動產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銀行及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銀行及子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四) 負債準備

本銀行及子公司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虧損性合約

當本銀行及子公司預期履行合約義務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可獲得之經濟效益時，認列因虧損性合約產生之現時義務為負債準備。

(十五) 收入認列

利息收入係按應計基礎估列；惟放款因逾期未獲清償而轉列催收款項者，自轉列之日起對內停止計息，俟收現時始予認列收入。

手續費收入係獲利過程大部分完成時認列。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定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銀行及子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十六) 租 賃

本銀行及子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本銀行及子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

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銀行及子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員工優惠存款

本銀行提供員工優惠存款，係支付現職員工定額優惠存款。該等優惠存款之利率與市場利率之差異，係屬於員工福利之範疇。

(十八)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十九)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銀行及子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暫時性差異若係由商譽所產生，或係由其他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不包括企業合併）所產生，交易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者，且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銀行及子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

銀行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二十) 現金及約當現金

本銀行及子公司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現金及約當現金」項目包含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及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約當現金係指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之現金及約當現金、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AS 7 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及拆放證券同業。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銀行及子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放款及財務保證合約之估計減損

放款及財務保證合約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銀行及子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違約損失率之假設。本銀行及子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90,804	\$ 147,882
待交換票據	1,098,026	1,353,302
存放銀行同業	<u>8,212,277</u>	<u>4,054,616</u>
	<u>\$ 9,401,107</u>	<u>\$ 5,555,800</u>

合併現金流量表於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與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相關項目調節請參閱合併現金流量表。

七、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存放央行準備金－甲戶	\$ 5,370,506	\$ 3,331,764
存放央行準備金－乙戶	6,727,519	5,837,376
存放央行－財金	1,500,970	2,000,712
拆放同業	5,821,962	12,289,001
其 他	<u>65,580</u>	<u>61,506</u>
	<u>\$ 19,486,537</u>	<u>\$ 23,520,359</u>

依中央銀行規定，就每月應提存法定準備金之各項存款平均餘額，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於中央銀行之存款準備金帳戶，除符合規定情況外，存款準備金乙戶之金額不得動用。

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混合金融資產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含資產交換合約）	<u>\$ 9,611,517</u>	<u>\$ 6,157,388</u>
衍生工具		
外匯換匯合約	1,482,335	717,198
遠期外匯合約	206,635	31,052
利率交換合約	320,740	36,605
買入外匯選擇權合約	57,244	23,461
期貨交易保證金	59,021	49,686
承諾購買契約	-	664
	<u>2,125,975</u>	<u>858,666</u>

（接次頁）

(承前頁)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資產		
商業本票	\$ 136,553,833	\$ 112,290,378
商業本票合約	223,030	236,866
可轉讓定存單	30,582,405	32,528,876
股票及受益憑證	1,397,719	1,389,794
政府公債	3,011,021	402,002
公 司 債	1,406,381	1,018,280
	<u>173,174,389</u>	<u>147,866,196</u>
	<u>\$ 184,911,881</u>	<u>\$ 154,882,250</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外匯換匯合約	\$ 797,199	\$ 1,116,259
遠期外匯合約	174,441	199,566
利率交換合約	324,404	36,755
賣出外匯選擇權合約	56,917	14,897
承諾購買契約	10,103	12,826
	<u>1,363,064</u>	<u>1,380,303</u>
非衍生金融負債		
商業本票合約	1,568	21,402
	<u>\$ 1,364,632</u>	<u>\$ 1,401,705</u>

本銀行及子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外匯換匯及外匯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配合客戶交易之需求並用以軋平本銀行及子公司之部位及支應不同幣別資金之需求。又本銀行及子公司訂定之利率交換合約，主要係為降低固定利率收益之債券及應付金融債券因利率或匯率變動產生之現金流量風險或市場價格風險。本銀行及子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能夠降低大部分市場價格風險或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原則上以與被避險項目公允價值變動呈高度負相關之衍生金融工具作為避險工具，並作定期評估。

本銀行及子公司尚未到期之衍生工具合約金額（名目本金）如下：

	合 約	金 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利率交換合約	\$ 27,010,257	\$ 9,109,905
外匯換匯合約	128,440,523	136,153,362
遠期外匯合約	35,652,957	23,920,817
外匯選擇權		
買入選擇權	5,123,018	1,977,359
賣出選擇權	3,981,518	704,187
承諾購買契約	6,450,000	6,450,000

本銀行及子公司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之面額分別有 114,562,700 仟元及 92,833,500 仟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四二。

九、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2,077,968	\$ 2,910,76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政府公債	20,237,993	22,665,893
金融債	27,005,088	27,848,639
公司債	90,284,144	87,533,071
國外政府公債	3,462,867	2,352,438
商業本票	2,753,669	3,447,154
可轉讓定存單	19,383,077	21,467,288
不動產抵押擔保債券	2,643,455	2,457,669
	<u>\$167,848,261</u>	<u>\$170,682,918</u>

(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銀行及子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市（櫃）、未上市（櫃）及興櫃股票，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銀行及子公司於 113 及 112 年度因管理股票投資部位而部分處分，處分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11,190,784 仟元及 9,692,431 仟元，

相關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皆為損失 67,074 仟元及 18,048 仟元則轉入保留盈餘。

本銀行及子公司於 113 及 112 年度因上列指定為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 444,751 仟元及 511,373 仟元，與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仍持有者有關之金額分別為 83,980 仟元及 94,473 仟元。

本銀行及子公司於 112 年 6 月 30 日以前投資合約約定具存續期限且須經合夥人決議方得展延之有限合夥組織，依金管會問答集選擇不追溯適用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布之「投資有限合夥之金融資產分類疑義」IFRS 問答集，而持續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四二。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四六。
3. 本銀行及子公司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已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之面額分別為 92,588,254 仟元及 92,107,406 仟元。

十、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政府公債	\$ 13,198,713	\$ 13,215,986
金融債	6,802,257	5,417,533
公司債	5,469,472	5,311,804
國外政府公債	490,186	918,376
可轉讓定期存單	-	1,000,000
	25,960,628	25,863,699
減：備抵損失	(5,090)	(4,301)
淨 額	<u>\$ 25,955,538</u>	<u>\$ 25,859,398</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四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四六。

本銀行及子公司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已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之面額分別為 6,007,780 仟元及 6,490,252 仟元。

十一、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本銀行及子公司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7,932,028 仟元及 2,865,025 仟元經約定分別於 114 年 4 月及 113 年 2 月前分別以 7,967,626 仟元及 2,867,919 仟元陸續賣回。

本銀行及子公司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已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之面額分別為 2,027,900 仟元及 2,410,000 仟元。

十二、應收款項－淨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收承購帳款	\$ 904,106	\$ 837,215
應收利息	2,440,752	2,263,845
應收帳款	293,855	266,448
應收投資交割款	4,814	828,701
應收承兌票款	358,898	205,561
應收股利	200	5,203
其 他	109,760	218,326
	4,112,385	4,625,299
減：備抵呆帳	24,317	19,608
淨 額	<u>\$ 4,088,068</u>	<u>\$ 4,605,691</u>

本銀行及子公司應收款項總帳面金額（減除未實現利息收入）變動情形如下：

113 年度

	1 2 個 月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存 續 期 間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集 體 評 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 用損失（非購入 或創始之信用減 損金融資產）	合 計
年初餘額	\$ 4,563,763	\$ 53,458	\$ 8,078	\$ 4,625,299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 產生之變動：				
轉為 12 個月預期信用 損失	170	(133)	(37)	-

（接次頁）

(承前頁)

	1 2 個 月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存 續 期 間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集 體 評 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 用損失(非購入 或創始之信用減 損金融資產)	合 計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	(\$ 20,646)	\$ 21,081	(\$ 435)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3,335)	(1,813)	5,148	-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1,523,923	143,045	10,638	1,677,606
於當年除列之金融資產	(2,205,587)	(27,911)	(3,029)	(2,236,527)
轉銷呆帳	-	-	(1,380)	(1,380)
匯兌及其他變動	30,009	(1,418)	18,796	47,387
年底餘額	<u>\$ 3,888,297</u>	<u>\$ 186,309</u>	<u>\$ 37,779</u>	<u>\$ 4,112,385</u>

112 年度

	1 2 個 月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存 續 期 間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集 體 評 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 用損失(非購入 或創始之信用減 損金融資產)	合 計
年初餘額	\$ 3,023,921	\$ 676,888	\$ 37,299	\$ 3,738,108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 產生之變動：				
轉為 12 個月預期信用 損失	403	(403)	-	-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	(19,259)	19,259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557)	(2,130)	2,687	-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2,771,668	9,937	8,632	2,790,237
於當年除列之金融資產	(1,240,639)	(670,524)	(836)	(1,911,999)
轉銷呆帳	-	-	(43,892)	(43,892)
匯兌及其他變動	28,226	20,431	4,188	52,845
年底餘額	<u>\$ 4,563,763</u>	<u>\$ 53,458</u>	<u>\$ 8,078</u>	<u>\$ 4,625,299</u>

本銀行及子公司就應收款項評估提列適當之備抵呆帳，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之明細及變動情形請參閱附註十四。

本銀行及子公司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說明請參閱附註四六。

十三、貼現及放款－淨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短期放款	\$ 105,128,211	\$ 90,885,058
中期放款	114,269,585	107,744,707
長期放款	31,144,903	27,278,469
出口押匯	-	525,546
由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276,514	195,554
小 計	250,819,213	226,629,334
減：備抵呆帳	3,331,157	3,695,886
	<u>\$ 247,488,056</u>	<u>\$ 222,933,448</u>

本銀行及子公司貼現及放款總帳面金額變動情形如下：

113 年度

	1 2 個 月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存 續 期 間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集 體 評 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 用損失(非購入 或創始之信用減 損金融資產)	合 計
年初餘額	\$ 215,289,947	\$ 10,080,624	\$ 1,258,763	\$ 226,629,334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 產生之變動：				
轉為 12 個月預期信用 損失	100,575	(68,497)	(32,078)	-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	(3,628,760)	3,757,485	(128,725)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1,317,540)	(683,827)	2,001,367	-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146,592,726	12,363,095	713,282	159,669,103
於當年除列之金融資產	(129,866,030)	(7,230,108)	(188,374)	(137,284,512)
轉銷呆帳	-	-	(489,004)	(489,004)
匯兌及其他變動	2,099,565	119,574	75,153	2,294,292
年底餘額	<u>\$ 229,270,483</u>	<u>\$ 18,338,346</u>	<u>\$ 3,210,384</u>	<u>\$ 250,819,213</u>

112 年度

	1 2 個 月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存 續 期 間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集 體 評 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 用損失(非購入 或創始之信用減 損金融資產)	合 計
年初餘額	\$ 188,642,292	\$ 17,438,208	\$ 1,416,768	\$ 207,497,268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 產生之變動：				
轉為 12 個月預期信用 損失	390,000	(390,000)	-	-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	(2,232,302)	2,232,302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125,857)	(600,005)	725,862	-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143,500,480	5,930,041	280,916	149,711,437
於當年除列之金融資產	(114,829,559)	(14,511,597)	(908,130)	(130,249,286)
轉銷呆帳	-	-	(274,165)	(274,165)
匯兌及其他變動	(55,107)	(18,325)	17,512	(55,920)
年底餘額	<u>\$ 215,289,947</u>	<u>\$ 10,080,624</u>	<u>\$ 1,258,763</u>	<u>\$ 226,629,334</u>

本銀行及子公司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催收款餘額均已停止對內計息。113 及 112 年度本銀行及子公司對內未計提利息收入之金額分別為 6,532 仟元及 4,786 仟元。本銀行及子公司並無未經訴追即行轉銷之授信債權。

貼現及放款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四二。

本銀行及子公司就貼現及放款評估提列適當之備抵呆帳，貼現及放款之備抵呆帳之明細及變動情形請參閱附註十四。

本銀行及子公司貼現及放款之減損評估說明請參閱附註四六。

十四、備抵呆帳及負債準備

本銀行及子公司 113 年度備抵呆帳及負債準備之明細及變動情形如下：

應收款項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 始之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 第9號規定 提列之減損	依法令規定提 列之減損差異	合 計
年初餘額	\$ 4,043	\$ 201	\$ 1,608	\$ 5,852	\$ 13,756	\$ 19,608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95)	119	(24)	-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635)	(26)	661	-	-	-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2,251	1,600	3,293	7,144	-	7,144
於當年除列之金融資產	(2,708)	(139)	(522)	(3,369)	-	(3,369)
模型／風險參數改變	663	81	3,104	3,848	-	3,848
依法令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2,000)	(2,000)
轉銷呆帳	-	-	(1,380)	(1,380)	-	(1,380)
匯兌及其他變動	(792)	1	839	48	418	466
年底餘額	\$ 2,727	\$ 1,837	\$ 7,579	\$ 12,143	\$ 12,174	\$ 24,317

貼現及放款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 始之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 第9號規定 提列之減損	依法令規定提 列之減損差異	合 計
年初餘額	\$ 556,255	\$ 200,184	\$ 289,738	\$1,046,177	\$2,649,709	\$3,695,886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911	(1,905)	(6)	-	-	-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43,604)	63,676	(20,072)	-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60,987)	(1,946)	62,933	-	-	-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266,020	77,271	213,445	556,736	-	556,736
於當年除列之金融資產	(233,442)	(57,222)	(136,865)	(427,529)	-	(427,529)
模型／風險參數改變	8,689	(65,284)	287,853	231,258	-	231,258
依法令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65,898	65,898	(448,162)	(382,264)
轉銷呆帳	-	-	(489,004)	(489,004)	-	(489,004)
轉銷呆帳後收回	-	-	44,917	44,917	-	44,917
匯兌及其他變動	10,461	1,976	565	13,002	88,155	101,157
年底餘額	\$ 505,303	\$ 216,750	\$ 319,402	\$1,041,455	\$2,289,702	\$3,331,157

保證責任準備及融資額度準備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提列之減損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依法令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年初餘額	\$ 116,948	\$ 15,780	\$ -	\$ 132,728	\$1,696,070		\$1,828,798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76)	376	-	-	-	-	-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75,106	21,921	-	97,027	-	-	97,027
於當年除列之金融資產	(74,995)	(13,413)	-	(88,408)	-	-	(88,408)
模型／風險參數改變	(8,466)	(281)	-	(8,747)	-	-	(8,747)
依法令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69,531	69,531	
轉銷呆帳後收回	-	-	-	-	2,101	2,101	
匯兌及其他變動	462	32	-	494	1,472	1,966	
年底餘額	<u>\$ 108,679</u>	<u>\$ 24,415</u>	<u>\$ -</u>	<u>\$ 133,094</u>	<u>\$1,769,174</u>		<u>\$1,902,268</u>

本銀行及子公司 112 年度備抵呆帳及負債準備之明細及變動情形如下：

應收款項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提列之減損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依法令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年初餘額	\$ 3,222	\$ 1,105	\$ 25,059	\$ 29,386	\$ 17,165		\$ 46,551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	(1)	-	-	-	-	-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01)	101	-	-	-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334)	(9)	343	-	-	-	-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2,957	67	20,177	23,201	-	-	23,201
於當年除列之金融資產	(2,118)	(1,092)	(260)	(3,470)	-	-	(3,470)
模型／風險參數改變	416	30	17	463	-	-	463
依法令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3,410)	(3,410)	
轉銷呆帳	-	-	(43,892)	(43,892)	-	-	(43,892)
匯兌及其他變動	-	-	164	164	1	165	
年底餘額	<u>\$ 4,043</u>	<u>\$ 201</u>	<u>\$ 1,608</u>	<u>\$ 5,852</u>	<u>\$ 13,756</u>		<u>\$ 19,608</u>

貼現及放款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提列之減損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依法令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年初餘額	\$ 467,051	\$ 90,549	\$ 297,981	\$ 855,581	\$2,328,715		\$3,184,296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6,090	(16,090)	-	-	-	-	-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4,848)	24,848	-	-	-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71,167)	(4,759)	75,926	-	-	-	-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332,826	66,960	156,634	556,420	-	-	556,420
於當年除列之金融資產	(261,954)	(44,833)	(157,124)	(463,911)	-	-	(463,911)
模型／風險參數改變	98,296	83,288	166,548	348,132	-	-	348,132
依法令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325,543	325,543	
轉銷呆帳	-	-	(274,165)	(274,165)	-	-	(274,165)
轉銷呆帳後收回	-	-	23,928	23,928	-	-	23,928
匯兌及其他變動	(39)	221	10	192	(4,549)	(4,357)	
年底餘額	<u>\$ 556,255</u>	<u>\$ 200,184</u>	<u>\$ 289,738</u>	<u>\$1,046,177</u>	<u>\$2,649,709</u>		<u>\$3,695,886</u>

保證責任準備及融資額度準備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提列之減損	依法令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年初餘額	\$ 103,759	\$ 8,528	\$ -	\$ 112,287	\$1,595,732	\$1,708,019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5,240	(5,240)	-	-	-	-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9)	19	-	-	-	-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76,639	15,502	-	92,141	-	92,141
於當年除列之金融資產	(65,104)	(3,112)	-	(68,216)	-	(68,216)
模型／風險參數改變	(3,631)	77	-	(3,554)	-	(3,554)
依法令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93,695	93,695
轉銷呆帳後收回	-	-	-	-	6,942	6,942
匯兌及其他變動	64	6	-	70	(299)	(229)
年底餘額	\$ 116,948	\$ 15,780	\$ -	\$ 132,728	\$1,696,070	\$1,828,798

十五、子公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查核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本銀行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票債經紀、自營及承銷業務	28.37%	28.37%	係67年成立	是
本銀行	IBT Holdings Corp.	控股公司	100%	100%	係95年成立於美國加州	是
本銀行	台灣工銀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顧問業務	100%	100%	係89年成立	是
本銀行	台灣工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創業投資	100%	100%	係103年成立	是
IBT Holdings Corp	EverTrust Bank	商業銀行	91.78%	91.78%	係83年成立於美國加州	是

(二)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71.63%	71.63%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編製：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權益歸屬於：		
本銀行業主	\$ 7,155,225	\$ 7,073,256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18,066,939	17,859,968
	<u>\$ 25,222,164</u>	<u>\$ 24,933,224</u>
淨收益	<u>\$ 2,238,530</u>	<u>\$ 2,019,127</u>

(接次頁)

(承前頁)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本期淨利	\$ 1,374,335	\$ 1,288,522
其他綜合損益	(106,747)	2,336,400
綜合損益總額	<u>\$ 1,267,588</u>	<u>\$ 3,624,922</u>
淨利歸屬於：		
本銀行業主	\$ 389,882	\$ 365,538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 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u>984,453</u>	<u>922,984</u>
	<u>\$ 1,374,335</u>	<u>\$ 1,288,522</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銀行業主	\$ 359,599	\$ 1,028,347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 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u>907,989</u>	<u>2,596,575</u>
	<u>\$ 1,267,588</u>	<u>\$ 3,624,922</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1,576,038)	(\$ 5,985,602)
投資活動	(19,775)	(12,490)
籌資活動	<u>2,205,672</u>	<u>5,708,278</u>
淨現金流入（出）	<u>\$ 609,859</u>	<u>(\$ 289,814)</u>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u>\$ 702,244</u>	<u>\$ 480,989</u>

十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投資關聯企業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日盛台駿國際租賃股份有 限公司	\$ 5,787,663	\$ 5,850,311
北京陽光消費金融股份 有限公司	<u>1,187,359</u>	<u>1,144,527</u>
合 計	<u>\$ 6,975,022</u>	<u>\$ 6,994,838</u>

本銀行與中國光大銀行、中青旅控股合資成立北京陽光消費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本銀行持股比率為 20%，投資額為人民幣 200,000 仟元，已於 109 年 8 月 17 日開業。

本銀行董事會於 111 年 7 月 21 日決議通過，子公司工銀租賃公司與日盛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日盛租賃公司）辦理合併，以日盛租賃公司為存續公司並更名為日盛台駿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由日盛租賃公司按工銀租賃公司每 1 股普通股換發日盛租賃公司 0.5834 股普通股之比例發行新股 156,193 仟股予本銀行，合併換股金額為 6,198,618 仟元，合併基準日為 111 年 12 月 1 日，合併後本銀行將持有存續公司 44.48% 之股權，並無控制力。

本銀行於 112 年 6 月 19 日以 26,738 仟元處分日盛台駿 713 仟股，處分後持股比列為 44.27%。本銀行於 113 年 8 月未依持股比認購日盛台駿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致持股比例由 44.27% 減少至 41.64%。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三「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附表四「大陸投資資訊」。

有關本銀行之關聯企業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日盛台駿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總資產	<u>\$ 91,680,888</u>	<u>\$ 86,800,301</u>
總負債	<u>\$ 81,265,311</u>	<u>\$ 77,516,069</u>
	113年度	112年度
本期淨利	<u>\$ 395,878</u>	<u>\$ 516,300</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609,446</u>	<u>\$ 436,645</u>

北京陽光消費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總資產	<u>\$ 43,942,596</u>	<u>\$ 50,616,039</u>
總負債	<u>\$ 38,005,804</u>	<u>\$ 44,900,174</u>
	113年度	112年度
本期淨利	<u>\$ 281,679</u>	<u>\$ 752,643</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281,679</u>	<u>\$ 752,643</u>

十七、其他金融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34,758	\$ 77,190
拆放證券公司	983,702	922,598
附條件交易保證金	79,745	59,378
合 計	<u>\$ 1,098,205</u>	<u>\$ 1,059,166</u>

十八、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土 地	\$ 781,970	\$ 781,970
房屋及建築	1,112,682	1,153,883
機械及電腦設備	294,036	259,555
交通及運輸設備	23,350	20,645
雜項設備	31,927	28,756
租賃權益改良	69,304	68,671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65,871	76,157
	<u>\$ 2,379,140</u>	<u>\$ 2,389,637</u>

本銀行及子公司不動產及設備之變動請參閱下表：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 械 及 電 腦 設 備	交 通 及 運 輸 設 備	雜 項 設 備	租賃權益改良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合 計
成 本								
113年1月1日餘額	\$ 781,970	\$ 1,913,782	\$ 814,516	\$ 56,887	\$ 287,586	\$ 396,050	\$ 76,157	\$ 4,326,948
增 添	-	4,165	91,590	9,655	8,017	3,166	80,697	197,290
處分及報廢	-	(125)	(15,193)	(8,375)	(5,735)	(453)	-	(29,881)
重分類及其他	-	1,732	10,267	-	5,620	16,166	(91,730)	(57,945)
淨兌換差額	-	-	1,799	542	3,646	10,007	747	16,741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781,970</u>	<u>\$ 1,919,554</u>	<u>\$ 902,979</u>	<u>\$ 58,709</u>	<u>\$ 299,134</u>	<u>\$ 424,936</u>	<u>\$ 65,871</u>	<u>\$ 4,453,153</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3年1月1日餘額	\$ -	\$ 759,899	\$ 554,961	\$ 36,242	\$ 258,830	\$ 327,379	\$ -	\$ 1,937,311
處分及報廢	-	(75)	(15,026)	(8,116)	(5,466)	(452)	-	(29,135)
折舊費用	-	47,048	67,846	6,790	10,561	20,615	-	152,860
淨兌換差額	-	-	1,162	443	3,282	8,090	-	12,977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806,872</u>	<u>\$ 608,943</u>	<u>\$ 35,359</u>	<u>\$ 267,207</u>	<u>\$ 355,632</u>	<u>\$ -</u>	<u>\$ 2,074,013</u>
淨 額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781,970</u>	<u>\$ 1,112,682</u>	<u>\$ 294,036</u>	<u>\$ 23,350</u>	<u>\$ 31,927</u>	<u>\$ 69,304</u>	<u>\$ 65,871</u>	<u>\$ 2,379,140</u>
成 本								
112年1月1日餘額	\$ 781,970	\$ 1,906,456	\$ 804,110	\$ 68,166	\$ 284,522	\$ 384,711	\$ 29,930	\$ 4,259,865
增 添	-	7,032	64,788	64	6,359	4,019	97,751	180,013
處分及報廢	-	-	(67,400)	(14,323)	(3,598)	(1,622)	-	(86,943)
重分類及其他	-	294	13,026	2,980	242	8,828	(51,524)	(26,154)
淨兌換差額	-	-	(8)	-	61	114	-	167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781,970</u>	<u>\$ 1,913,782</u>	<u>\$ 814,516</u>	<u>\$ 56,887</u>	<u>\$ 287,586</u>	<u>\$ 396,050</u>	<u>\$ 76,157</u>	<u>\$ 4,326,948</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2年1月1日餘額	\$ -	\$ 713,346	\$ 552,103	\$ 43,020	\$ 247,051	\$ 299,210	\$ -	\$ 1,854,730
處分及報廢	-	-	(64,999)	(14,237)	(3,460)	(1,622)	-	(84,318)
折舊費用	-	46,553	67,856	7,458	15,210	29,821	-	166,898
淨兌換差額	-	-	1	1	29	(30)	-	1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759,899</u>	<u>\$ 554,961</u>	<u>\$ 36,242</u>	<u>\$ 258,830</u>	<u>\$ 327,379</u>	<u>\$ -</u>	<u>\$ 1,937,311</u>
淨 額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781,970</u>	<u>\$ 1,153,883</u>	<u>\$ 259,555</u>	<u>\$ 20,645</u>	<u>\$ 28,756</u>	<u>\$ 68,671</u>	<u>\$ 76,157</u>	<u>\$ 2,389,637</u>

本銀行及子公司之不動產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5～55 年
機械及電腦設備	3～25 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3～5 年
雜項設備	3～15 年
租賃權益改良	5～8 年

十九、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397,687	\$ 431,604
機器設備	-	294
運輸設備	10,007	12,672
辦公設備	1,693	2,021
	<u>\$ 409,387</u>	<u>\$ 446,591</u>
	113年度	112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111,461</u>	<u>\$ 157,327</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142,859	\$ 125,975
機器設備	294	294
運輸設備	4,263	4,063
辦公設備	949	1,035
	<u>\$ 148,365</u>	<u>\$ 131,367</u>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本銀行及子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u>\$ 428,616</u>	<u>\$ 463,732</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建築物	1.35%~5.88%	1.35%~5.63%
機器設備	1.36%	1.36%
運輸設備	1.85%~2.76%	1.85%~2.62%
辦公設備	1.08%~4.51%	1.08%~4.48%

(三) 本銀行及子公司為承租人

本銀行及子公司因租用行舍等而與他人分別簽訂若干租賃契約，租期至 122 年 3 月前陸續到期。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銀行及子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33,069 仟元及 32,198 仟元。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4,819	\$ 2,820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5,920	\$ 4,653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172,545)	(\$ 147,763)

二十、無形資產－淨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u>		
電腦軟體	\$ 499,863	\$ 508,134
商 譽	<u>1,243,694</u>	<u>1,167,045</u>
	<u>\$ 1,743,557</u>	<u>\$ 1,675,179</u>

本銀行及子公司無形資產之變動請參閱下表：

	電 腦 軟 體	商 譽	其他無形資產	合 計
<u>成 本</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538,244	\$ 1,167,045	\$ 7,508	\$ 3,712,797
本期增添	175,285	-	-	175,285
處分及報廢	(3,362)	-	-	(3,362)
重 分 類	57,902	-	-	57,902
淨兌換差額	<u>5,572</u>	<u>76,649</u>	<u>497</u>	<u>82,718</u>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773,641</u>	<u>\$ 1,243,694</u>	<u>\$ 8,005</u>	<u>\$ 4,025,340</u>

(接 次 頁)

(承前頁)

	電 腦 軟 體	商 譽	其他無形資產	合 計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030,110	\$ -	\$ 7,508	\$ 2,037,618
攤銷費用	242,093	-	-	242,093
處分及報廢	(3,362)	-	-	(3,362)
淨兌換差額	<u>4,937</u>	<u>-</u>	<u>497</u>	<u>5,434</u>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273,778</u>	<u>\$ -</u>	<u>\$ 8,005</u>	<u>\$ 2,281,783</u>
<u>淨 額</u>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99,863</u>	<u>\$ 1,243,694</u>	<u>\$ -</u>	<u>\$ 1,743,557</u>
<u>成 本</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410,275	\$ 1,165,895	\$ 7,500	\$ 3,583,670
本期增添	109,062	-	-	109,062
處分及報廢	(7,214)	-	-	(7,214)
重 分 類	26,154	-	-	26,154
淨兌換差額	(<u>33</u>)	<u>1,150</u>	<u>8</u>	<u>1,125</u>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538,244</u>	<u>\$ 1,167,045</u>	<u>\$ 7,508</u>	<u>\$ 3,712,797</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766,506	\$ -	\$ 7,500	\$ 1,774,006
攤銷費用	270,838	-	-	270,838
處分及報廢	(7,214)	-	-	(7,214)
重 分 類	-	-	-	-
淨兌換差額	(<u>20</u>)	<u>-</u>	<u>8</u>	(<u>12</u>)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030,110</u>	<u>\$ -</u>	<u>\$ 7,508</u>	<u>\$ 2,037,618</u>
<u>淨 額</u>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08,134</u>	<u>\$ 1,167,045</u>	<u>\$ -</u>	<u>\$ 1,675,179</u>

商譽係 IBT Holdings Corp.於 96 年 3 月 30 日收購 EverTrust Bank 100% 股權，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部分。

本銀行及子公司執行商譽減損測試時，係以 EverTrust Bank 為一現金產生單位，並以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評估其可回收金額，所採用之關鍵假設係以現金產生單位之實際獲利情形作為未來現金流量之預計基礎，於永續經營假設下，預估現金產生單位未來 5 年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量折現計算出使用價值。經本銀行及子公司評估後，並無減損情事發生。

電腦軟體及其他無形資產係以直線法基礎分別按 1 年到 15 年計提攤提費用。

二一、其他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 1,155,561	\$ 1,069,832
人身保險權益	365,620	339,929
預付款項	102,055	98,378
其 他	186,138	186,013
	<u>\$ 1,809,374</u>	<u>\$ 1,694,152</u>

二二、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銀行同業拆放	\$ 23,700,600	\$ 22,571,455
中華郵政轉存款	12,000,000	5,000,000
央行拆放	2,951,105	2,767,794
	<u>\$ 38,651,705</u>	<u>\$ 30,339,249</u>

二三、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票 券	\$ 113,093,346	\$ 90,136,887
政府公債	11,154,714	17,107,445
公 司 債	67,890,598	64,867,239
金 融 債	23,085,973	21,975,697
受益證券	80,000	-
	<u>\$ 215,304,631</u>	<u>\$ 194,087,268</u>
約定到期日	114年10月以前	113年12月以前
約定買回價格	\$ 212,930,386	\$ 189,761,652

本銀行及子公司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尚未約定到期日之附買回票券及債券面額分別為 3,056,435 仟元及 5,358,766 仟元。

二四、應付款項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付投資交割款	\$ 66,212	\$ 73,344
承兌匯票	358,898	205,561
應付帳款	80,241	66,196
應付利息	1,960,703	1,819,835
應付費用	1,414,729	1,324,896

(接次頁)

(承 前 頁)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付代收款	\$ 168,203	\$ 144,514
應付承購帳款	732,899	141,338
應付待交換票據	1,098,026	1,353,302
其他應付款	117,063	103,214
	<u>\$ 5,996,974</u>	<u>\$ 5,232,200</u>

二五、存款及匯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支票存款	\$ 5,177,524	\$ 5,051,462
活期存款	45,063,521	48,807,145
定期存款	256,736,845	245,022,291
儲蓄存款	24,177,419	17,671,769
匯出匯款及應解匯款	14,693	9,631
	<u>\$ 331,170,002</u>	<u>\$ 316,562,298</u>

二六、應付金融債券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05 年第一次 8 年期次順位金融 債券乙券，固定利率 1.80%， 到期日 113 年 6 月 29 日，每 年計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 -	\$ 1,500,000
106 年第一次 10 年期次順位金融 債券，固定利率 1.97%，到期 日 116 年 9 月 5 日，每年計息 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2,000,000	2,000,000
106 年第二次 10 年期次順位金融 債券乙券，固定利率 1.82%， 到期日 116 年 12 月 27 日，每 年計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00,000	1,000,000
107 年第一次次順位金融債券甲 券，固定利率 4.00%，無到期 日，每年計息一次	700,000	700,000

(接 次 頁)

(承 前 頁)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07 年第一次 10 年期次順位金融 債券乙券，固定利率 1.75%， 到期日 117 年 6 月 29 日，每 年計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 1,050,000	\$ 1,050,000
108 年第一次 7 年期次順位金融 債券，固定利率 1.50%，到期 日 115 年 6 月 6 日，每年計息 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2,500,000	2,500,000
110 年第一次 7 年期次順位金融 債券，固定利率 0.90%，到期 日 117 年 6 月 25 日，每年計 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00,000	1,000,000
110 年第二次 3 年期一般順位金 融債券，固定利率 0.65%，到 期日 113 年 12 月 22 日，每年 計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	500,000
111 年第一次 7 年期次順位金融 債券，固定利率 2.30%，到期 日 118 年 9 月 27 日，每年計 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100,000	1,100,000
112 年第一次 7 年期次順位金融 債券，固定利率 2.00%，到期 日 119 年 4 月 27 日，每年計 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900,000	900,000
112 年第二次 7 年期次順位金融 債券，固定利率 2.20%，到期 日 119 年 9 月 27 日，每年計 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700,000	700,000
113 年第一次 7 年期次順位金融 債券，固定利率 2.30%，到期 日 120 年 3 月 27 日，每年計 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500,000	-
113 年第二次 7 年期次順位金融 債券，固定利率 2.50%，到期 日 120 年 6 月 27 日，每年計 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00,000	-
	<u>\$ 13,450,000</u>	<u>\$ 12,950,000</u>

二七、其他金融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銀行借款	\$ 63,800	\$ 64,000
應付商業本票	103,673	291,463
結構型商品本金	8,961,432	1,664,753
撥入放款基金	<u>2,264,832</u>	<u>1,715,921</u>
	<u>\$ 11,393,737</u>	<u>\$ 3,736,137</u>

(一) 銀行借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u>\$ 63,800</u>	<u>\$ 64,000</u>
借款利率區間(%)		
新台幣	2.20%-2.22%	1.95%-2.07%

(二) 應付商業本票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104,000	\$ 292,000
減：未攤銷折價	(<u>327</u>)	(<u>537</u>)
	<u>\$ 103,673</u>	<u>\$ 291,463</u>
借款利率區間(%)	2.17%-2.24%	2.08%-2.14%

(三) 撥入放款基金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撥入放款基金	<u>\$ 2,264,832</u>	<u>\$ 1,715,921</u>

撥入放款基金為行政院為促進金融市場經濟發展所成立之開發基金，由本銀行申請額度並委請中國輸出入銀行、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及台灣企銀擔任經理銀行撥貸額度供使用。

二八、負債準備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 103,983	\$ 150,981
保證責任準備	1,814,547	1,720,577
融資承諾準備	<u>87,721</u>	<u>108,221</u>
	<u>\$ 2,006,251</u>	<u>\$ 1,979,779</u>

本銀行及子公司保證責任準備及融資承諾準備之變動情形請參閱附註十四。

二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銀行及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除 Ever Trust Bank 係依不超過員工年薪 10% 提撥退休金外，其餘皆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113 及 112 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90,030 仟元及 81,554 仟元。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銀行及子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銀行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銀行及子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38,897	\$ 464,50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34,914)	(313,528)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03,983</u>	<u>\$ 150,981</u>

本銀行及子公司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u>\$ 477,559</u>	<u>(\$ 312,941)</u>	<u>\$ 164,618</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9,790	-	9,790
利息費用（收入）	<u>4,883</u>	<u>(4,377)</u>	<u>506</u>
認列於損益	<u>14,673</u>	<u>(4,377)</u>	<u>10,296</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2,179)	(\$ 2,179)
精算損（益）－財務假設 變動	10,703	-	10,703
精算損（益）－經驗調整	<u>6,514</u>	<u>-</u>	<u>6,514</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7,217</u>	<u>(2,179)</u>	<u>15,038</u>
雇主提撥	-	(12,410)	(12,410)
福利支付	(18,379)	18,379	-
公司帳上支付數	(9,060)	-	(9,060)
其 他	<u>(17,501)</u>	<u>-</u>	<u>(17,501)</u>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64,509</u>	<u>(\$ 313,528)</u>	<u>\$ 150,981</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u>\$ 464,509</u>	<u>(\$ 313,528)</u>	<u>\$ 150,981</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0,262	-	10,262
利息費用（收入）	<u>3,850</u>	<u>(3,550)</u>	<u>300</u>
認列於損益	<u>14,112</u>	<u>(3,550)</u>	<u>10,562</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28,250)	(28,250)
精算損（益）－財務假設 變動	(8,507)	-	(8,507)
精算損（益）－經驗調整	<u>(2,165)</u>	<u>-</u>	<u>(2,165)</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0,672)</u>	<u>(28,250)</u>	<u>(38,922)</u>
雇主提撥	-	(8,546)	(8,546)
福利支付	(18,960)	18,960	-
公司帳上支付數	(8,493)	-	(8,493)
其 他	<u>(1,599)</u>	<u>-</u>	<u>(1,599)</u>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38,897</u>	<u>(\$ 334,914)</u>	<u>\$ 103,983</u>

本銀行及子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銀行及子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銀行及子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50%	1.13%
薪資預期增加率	2.50%	2.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5,599)	(\$ 6,563)
減少 0.25%	\$ 5,753	\$ 6,756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5,590	\$ 6,543
減少 0.25%	(\$ 5,468)	(\$ 6,390)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8,659	\$ 12,711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6.9~7.5年	7.8~8年

三十、其他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存入保證金	\$ 299,431	\$ 179,345
預收款項	53,110	51,076
應付保管款	7,652	8,137
暫收及待結轉款項	219,494	119,241
遞延收入	83,066	95,976
其他	9,352	7,170
	<u>\$ 672,105</u>	<u>\$ 460,945</u>

三一、權 益

(一) 股 本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3,500,000</u>	<u>3,500,000</u>
額定股本	<u>\$35,000,000</u>	<u>\$35,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普 通 股	<u>2,805,358</u>	<u>2,733,992</u>
特 別 股	<u>250,000</u>	<u>299,014</u>
已發行股本	<u>\$30,553,579</u>	<u>\$30,330,063</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銀行於 107 年 6 月 27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甲種記名式特別股 30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基準日為 107 年 11 月 29 日且於 107 年 12 月 21 日完成變更登記。發行條件摘要說明如下：

1. 本特別股原年利率以定價基準日之五年期 IRS 利率 0.94375%+3.30625% (合計 4.25%)，按每股發行價格計算，五年期 IRS 利率將於發行日起滿五年六個月之次一營業日及其後每五年六個月重設。本特別股依英商路透社 (Reuters) (現為路孚特 Refinitiv) 113 年 5 月 28 日上午十一時五年期 IRS 「TAIFXIRS」與「COSMOS3」之算術平均數為 1.7665%，加計發行時之固定加碼利率 3.30625%，自 113 年 5 月 30 日起重設股息率為 5.07275%。股息每年以現金一次發放，於每年股東常會承認財務報告後，由董事會訂定基準日支付前一年度得發放之股息。發行年度及收回年度股息之發放，按當年度實際發行天數計算。
2. 本銀行對於特別股之股息分派具自主裁量權，倘因年度決算無盈餘或盈餘不足分派特別股股息，或因特別股股息之分派將使本銀行資本適足率低於法令或主管機關所定最低要求或基於其他必要之考量，本行得決議不分派特別股股息，特別股股東不

得異議。所發行之特別股為非累積型，其未分派或分派不足額之股息，不累積於以後有盈餘年度遞延償付。

3. 特別股股東分派本銀行剩餘財產之順序，除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規定，銀行發生經主管機關派員接管、勒令停業清理、清算時，甲種特別股股東之清償順位與普通股股東相同外，優先於普通股股東，且與本銀行所發行之各種特別股股東之受償順序相同，惟次於第二類資本工具之持有人、存款人及一般債權人，但以不超過發行金額為限。
4. 特別股股東於股東會無表決權及選舉權，但於特別股股東會或涉及特別股股東權利義務事項之股東會有表決權，得被選舉為董事，於特別股股東會有表決權。
5. 本銀行發行之甲種特別股自發行之日起算一年內不得轉換。屆滿一年之次日起，可轉換特別股之股東得於轉換期間內申請部分或全部將其持有之特別股依壹股特別股轉換為壹股普通股之比例轉換（轉換比例為 1：1）。可轉換特別股轉換成普通股後，其權利義務與普通股相同。甲種特別股轉換年度股息之發放，則按當年度實際發行日數與全年度日數之比例計算，惟於各年度分派股息除權（息）基準日前轉換成普通股者，不得參與分派當年度之特別股股息及之後年度之股利發放，但得參與普通股盈餘及資本公積之分派。
6. 本銀行得於發行屆滿五年六個月之次日起，於經主管機關同意後，隨時按原實際發行價格收回全部或一部分之特別股。未收回之特別股，仍延續前開各種發行條件之權利義務。於甲種特別股收回當年度，如本銀行股東會決議發放股息，截至收回日應發放之股息，按當年度實際發行日數計算。
7. 本銀行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時，甲種特別股股東與普通股股東有相同之新股認股權。

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銀行之甲種記名式特別股已申請轉換為本銀行普通股之股數為 72,352 仟股。

本銀行於 113 年 6 月 27 日董事會決議辦理提前收回全部甲種可轉換特別股，是項收回案業經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請核准，減資基準日為 113 年 10 月 17 日，本銀行已以 2,276,484 仟元收回甲種特別股 227,648 仟股，本銀行於 113 年 12 月 20 日完成變更登記。

本銀行於 113 年 5 月 2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乙種可轉換特別股，發行股數為 25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為 12 元，發行總金額共計 3,000,000 仟元，是項增資案業經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增資基準日為 113 年 9 月 25 日且於 113 年 10 月 29 日完成變更登記。發行條件摘要說明如下：

1. 本特別股年利率以定價基準日之五年期 IRS 利率 $1.7325\% + 2.7675\%$ （合計 4.5%），按每股發行價格計算，五年期新台幣 IRS 利率將於發行日起滿五年六個月之次一營業日及其後每五年六個月重設。股息每年以現金一次發放，於每年股東常會承認財務報告後，由董事會訂定基準日支付前一年度得發放之股息。發行年度及收回年度股息之發放數，按當年度實際發行天數計算。
2. 本銀行對於特別股之股息分派具自主裁量權，倘因年度決算無盈餘或盈餘不足分派特別股股息，或因特別股股息之分派將使本銀行資本適足率低於法令或主管機關所定最低要求或基於其他必要之考量，本行得決議不分派特別股股息，特別股股東不得異議。所發行之特別股為非累積型，其未分派或分派不足額之股息，不累積於以後有盈餘年度遞延償付。
3. 特別股股東分派本銀行剩餘財產之順序，除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規定，銀行發生經主管機關派員接管、勒令停業清理、清算時，乙種特別股股東之清償順位與普通股股東相同外，優先於普通股股東，且與本銀行所發行之各種特別股股東之受償順序相同，惟次於第二類資本工具之持有人、存款人及一般債權人，但以不超過發行金額為限。

4. 特別股股東於股東會無表決權及選舉權，但於特別股股東會或涉及特別股股東權利義務事項之股東會有表決權，得被選舉為董事，於特別股股東會有表決權。
5. 本銀行發行之乙種特別股自發行之日起算一年內不得轉換。屆滿一年之次日起，可轉換特別股之股東得於轉換期間內申請部分或全部將其持有之特別股依壹股特別股轉換為壹股普通股之比例轉換（轉換比例為 1：1）。可轉換特別股轉換成普通股後，其權利義務與普通股相同。乙種特別股轉換年度股息之發放，則按當年度實際發行日數與全年度日數之比例計算，惟於各年度分派股息除權（息）基準日前轉換成普通股者，不得參與分派當年度之特別股股息及之後年度之股利發放，但得參與普通股盈餘及資本公積之分派。
6. 本銀行得於發行屆滿五年六個月之次日起，於經主管機關同意後，隨時按原實際發行價格收回全部或一部分之特別股。未收回之特別股，仍延續前開各種發行條件之權利義務。於乙種特別股收回當年度，如本銀行股東會決議發放股息，截至收回日應發放之股息，按當年度實際發行日數計算。
7. 本銀行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時，乙種特別股股東與普通股股東有相同之新股認股權。

(二) 資本公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一）</u>		
股票發行溢價	\$ 500,000	\$ -
庫藏股票交易	<u>10,746</u>	<u>9,061</u>
小計	<u>510,746</u>	<u>9,061</u>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行使歸入權	10	10
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	3,261	2,672

(接次頁)

(承前頁)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註二)	\$ 50,550	\$ 4,750
小計	<u>53,821</u>	<u>7,432</u>
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3,617	3,131
	<u>\$ 568,184</u>	<u>\$ 19,624</u>

註一：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註二：此類資本公積係本銀行未實際取得或處分關聯企業股權時，因關聯企業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或本銀行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特別盈餘公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買賣損失及違約損失準備提列	\$ 133,955	\$ 133,955
金融科技發展員工轉職或安置支出提列	7,899	12,554
其他權益減項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u>1,828,393</u>	<u>3,050,502</u>
	<u>\$ 1,970,247</u>	<u>\$ 3,197,011</u>

本銀行依金管銀法字第 10010000440 號函之規定，將截至 99 年 12 月 31 日前提列之買賣損失準備及違約損失準備轉列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 105 年 5 月 25 日金管銀法字第 10510001510 號令規定，公開發行銀行應於分派 105 至 107 年度盈餘時，以稅後淨利之 0.5% 至 1% 範圍內，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自 106 年度起得就金融科技發展所產生之員工轉職或安置支出之相同數額，自上開特別盈餘公

積餘額範圍內迴轉，上述函令自 108 年 5 月 15 日廢止，及依金管會 108 年 5 月 15 日金管銀法字第 10802714560 號令規定，公開發行銀行自民國 108 會計年度起得不再繼續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方式，作為因應金融科技發展，保障本國銀行從業人員權益之用，且於支用下列費用時，得就相同數額自民國 105 至 107 會計年度盈餘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範圍內迴轉：

1. 員工轉職或安置支出，包括協助員工於部門間或集團間轉調之相關支出，以及員工退離職所支付予員工優於勞動相關法令規定應給付之退休、離職金。
2. 為因應金融科技或銀行業務發展需要，提升或培養員工職能所辦之教育訓練支出。

本銀行依法令規定就其他權益減項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四)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銀行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及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三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銀行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額再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並得分派特別股股息。如尚有盈餘即為年度未分派盈餘，就其餘額併同累計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利。

本銀行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時，對於「前期累積之其他 權益減項淨額」之提列不足數額，於盈餘分派前，應先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仍有不足之情形，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

普通股股利之分配以不低於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二十為原則；前述所指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係第一項之年度未分配盈餘，減除可分派但尚未分派予特別股股息及依法令規定 當年度迴轉之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普通股

股利總額百分之二十為原則；另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資本總額前，最高現金股利不得超過實收資本總額之百分之十五。

前項普通股股利之分派，係依據本銀行未來資本預算之規劃、各項業務之資金需求及財務結構之穩健考量，採穩定平衡之股利政策，為原則性規範，本銀行得視實際需要，由董事會提請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有關本銀行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三六員工福利費用。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銀行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銀行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另依銀行法之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股本總額前，其現金盈餘分配最高不得超過股本總額 15%。

本銀行於 113 年 6 月 14 日及 112 年 6 月 16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2 及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738,432	\$ 1,447,384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1,226,764)	2,562,401
普通股現金股利	1,228,974	1,037,959
特別股股息（註）	124,956	127,081

註：本銀行於除息基準日 113 年 7 月 30 日尚未轉換之特別股共計 239,775 仟股，依董事會決議分派每股 0.425 元股息，共支付特別股股息 101,904 仟元。

（五）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3年度	112年度
年初餘額	\$ 109,410	\$ 165,887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528,113	(59,795)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損益之相關所得稅	(96,220)	3,318
年底餘額	<u>\$ 541,303</u>	<u>\$ 109,410</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3年度	112年度
年初餘額	(\$ 1,937,803)	(\$ 3,216,389)
當期產生		
未實現損益		
債務工具	(194,332)	1,296,609
權益工具	69,017	(39,429)
債務工具備抵損失之調整	4,618	3,358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20,697)	1,260,538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67,074	18,048
年底餘額	(\$ 1,991,426)	(\$ 1,937,803)

(六) 非控制權益

	113年度	112年度
年初餘額	\$ 18,415,711	\$ 16,287,325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1,036,660	933,639
資本公積變動	1,227	1,27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7,891	39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債務工具	(113,580)	1,586,217
權益工具	(3,585)	217,405
所得稅影響數	30,400	(125,819)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	13,452	(3,733)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702,244)	(480,989)
年底餘額	\$ 18,715,932	\$ 18,415,711

(七) 庫藏股票

	113年度	112年度
年初股數	17,522	2,522
本期增加	1,418	15,000
本期減少	(9,583)	-
年底股數	9,357	17,522

單位：仟股

本銀行董事會於 112 年 8 月 21 日決議於 112 年 8 月 22 日至 112 年 10 月 21 日間買回庫藏股票，以轉讓予員工。截至 112 年 10 月 20 日止，本銀行已以 144,684 仟元買回庫藏股 15,000 仟股。本銀行於 113 年 2 月分別以每股 9.65 元及每股 5.90 元轉讓予員工 7,061 仟股及 2,522 仟股，因而減少庫藏股票成本 88,338 仟元。

本銀行董事會於 113 年 12 月 25 日決議於 113 年 12 月 26 日至 114 年 2 月 25 日間買回庫藏股票以轉讓予員工。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銀行已以 14,084 仟元買回庫藏股 1,418 仟股。本銀行於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2 月 25 日，已以 134,428 仟元買回庫藏股 13,582 仟股。

本銀行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三二、利息淨收益

	113年度	112年度
利息收入		
貼現及放款息	\$ 11,104,918	\$ 9,540,590
投資有價證券息	3,996,383	3,422,287
存放及拆放同業息	736,258	802,521
其 他	251,048	173,746
小 計	<u>16,088,607</u>	<u>13,939,144</u>
利息費用		
存 款 息	9,182,395	7,827,712
央行及同業融資息	861,430	621,355
應付金融債券息	265,192	246,917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息	3,873,631	3,084,827
其 他	78,616	32,056
小 計	<u>14,261,264</u>	<u>11,812,867</u>
合 計	<u>\$ 1,827,343</u>	<u>\$ 2,126,277</u>

三三、手續費淨收益

	113年度	112年度
手續費收入		
保證業務手續費收入	\$ 1,021,459	\$ 958,318
放款業務手續費收入	622,368	491,959
承銷業務手續費收入	517,568	565,578
信託業務手續費收入	73,728	58,545
額度審理手續費收入	122,439	128,138
進出口業務手續費收入	20,308	21,061
承購業務手續費收入	8,769	17,031
保代業務手續費收入	31,084	37,797
其他手續費收入	189,299	91,365
小計	2,607,022	2,369,792
手續費費用		
其他手續費費用	152,780	125,921
合計	<u>\$ 2,454,242</u>	<u>\$ 2,243,871</u>

三四、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113年度	112年度
已實現損益		
票 券	\$ 33,510	(\$ 28,142)
股票及受益憑證	397,909	125,385
債 券	357,847	118,868
衍生工具	2,484,204	2,376,206
小計	3,273,470	2,592,317
評價損益		
票 券	18,864	448,631
股票及受益憑證	(53,828)	155,695
債 券	(31,153)	40,241
衍生工具	1,312,246	(681,208)
小計	1,246,129	(36,641)
利息收入	2,682,764	1,926,108
合計	<u>\$ 7,202,363</u>	<u>\$ 4,481,784</u>

三五、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損益

	113年度	112年度
已實現損益－債務工具	\$ 221,683	(\$ 137,033)
股利收入	444,751	511,373
合計	<u>\$ 666,434</u>	<u>\$ 374,340</u>

三六、員工福利費用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2,458,905	\$ 2,238,097
勞健保費用	160,749	151,686
其 他	318,979	237,738
退職後福利		
退休金費用	100,592	91,850
退職金福利	351	65
合 計	<u>\$ 3,039,576</u>	<u>\$ 2,719,436</u>

本銀行已於 112 年 6 月 16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訂公司章程關於員工酬勞提撥比率之條文，修訂後本銀行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0.5%及不高於 2.5%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但銀行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修訂前本銀行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1%至 2.5%及不高於 2.5%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但銀行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本銀行 113 及 112 年度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估列比例

	113年度	112年度
員工酬勞	1.50%	1.50%
董事酬勞	1.30%	1.50%

金 額

	113年度	112年度
員工酬勞	<u>\$ 52,586</u>	<u>\$ 43,314</u>
董事酬勞	<u>\$ 45,574</u>	<u>\$ 43,314</u>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銀行於 113 年 4 月 9 日及 112 年 3 月 14 日舉行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 112 及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金 額

	112年度		111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43,314	\$	53,625
董事酬勞		43,314		67,031

本銀行 112 及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2 及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銀行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七、折舊及攤銷

	113年度	112年度
不動產及設備折舊費用	\$ 152,860	\$ 166,898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148,365	131,367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u>242,093</u>	<u>270,838</u>
合 計	<u>\$ 543,318</u>	<u>\$ 569,103</u>

三八、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13年度	112年度
稅 捐	\$ 396,562	\$ 334,403
租 金	10,738	7,473
管 理 費	44,729	42,702
電腦作業及顧問費	451,806	388,139
交 際 費	39,543	43,187
勞 務 費	94,358	83,757
廣 告 費	75,701	65,810
郵 電 費	78,637	82,725
其 他	<u>333,914</u>	<u>281,436</u>
合 計	<u>\$ 1,525,988</u>	<u>\$ 1,329,632</u>

三九、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13年度	112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691,129	\$ 529,449
未分配盈餘加徵	88,873	6,367
以前年度之調整	<u>19,283</u>	<u>3,833</u>
	799,285	539,649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324,460</u>	<u>63,03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123,745</u>	<u>\$ 602,681</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平均有效稅率與適用稅率之調節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稅前淨利	<u>\$ 5,016,604</u>	<u>\$ 4,028,740</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1,320,024	\$ 951,28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處分損益	6,392	(63,373)
免稅所得	(381,783)	(330,783)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43,369	12,971
依境外所得來源國稅法規定繳納之所得稅可扣抵之稅額	(178,253)	(203,972)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478	6,523
虧損扣抵	(625)	-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14,647	(5,628)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18,517	4,311
未分配盈餘加徵	88,873	6,367
海外所得稅	172,823	221,152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u>19,283</u>	<u>3,833</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123,745</u>	<u>\$ 602,681</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3年度	112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換算	\$ 96,220	(\$ 3,318)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4,695	(1,303)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41,948)	195,29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利益)	<u>\$ 58,967</u>	<u>\$ 190,675</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1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其 他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523	(\$ 523)	\$ -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327	1,144	-	907	15,378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6,561	-	-	-	6,561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5,124	(3,503)	(112)	1,532	23,041
備抵呆帳	591,296	(151,036)	-	12,493	452,753
負債準備	67,052	(15,630)	-	-	51,422
其 他	255,634	(3,066)	41,948	4,861	299,377
	<u>\$ 959,517</u>	<u>(\$ 172,614)</u>	<u>\$ 41,836</u>	<u>\$ 19,793</u>	<u>\$ 848,532</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 659,555	\$ 116,574	\$ -	\$ -	\$ 776,129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20,061	-	96,220	-	116,281
其 他	36,055	35,272	4,583	-	75,910
	<u>\$ 715,671</u>	<u>\$ 151,846</u>	<u>\$ 100,803</u>	<u>\$ -</u>	<u>\$ 968,320</u>

112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其 他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工具	\$ 90,631	(\$ 90,108)	\$ -	\$ -	\$ 52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399	1,944	-	(16)	13,327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6,561	-	-	-	6,561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30,334	(6,607)	1,303	94	25,124
備抵呆帳	452,012	141,219	-	(1,935)	591,296
負債準備	86,438	(19,386)	-	-	67,052
其 他	448,199	717	(195,296)	2,014	255,634
	<u>\$ 1,125,574</u>	<u>\$ 27,779</u>	<u>(\$ 193,993)</u>	<u>\$ 157</u>	<u>\$ 959,517</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					
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 604,891	\$ 54,664	\$ -	\$ -	\$ 659,555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23,379	-	(3,318)	-	20,061
其 他	(92)	36,147	-	-	36,055
	<u>\$ 628,178</u>	<u>\$ 90,811</u>	<u>(\$ 3,318)</u>	<u>\$ -</u>	<u>\$ 715,671</u>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銀行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核定至 111 年度。子公司中華票
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核定至 109 年度，子公司工銀科顧公司及
工銀柒創公司核定至 111 年度。

四十、每股盈餘

	113年度	112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1.00</u>	<u>\$ 0.87</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0.90</u>	<u>\$ 0.78</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u>本期淨利</u>		
歸屬於本銀行業主之淨利	\$ 2,856,199	\$ 2,492,420
減：已宣告之特別股股利	<u>101,904</u>	<u>127,081</u>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 之淨利	<u>\$ 2,754,295</u>	<u>\$ 2,365,339</u>

(接次頁)

(承前頁)

	113年度	112年度
股數(仟股)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加權 平均股數	<u>2,759,378</u>	<u>2,727,193</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6,488	5,428
可轉換特別股	<u>284,040</u>	<u>299,014</u>
	<u>290,528</u>	<u>304,442</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 平均股數	<u>3,049,906</u>	<u>3,031,635</u>

若本銀行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四一、關係人交易事項

本銀行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銀 行 之 關 係
北京陽光消費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日盛台駿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日盛台駿)	關聯企業
日盛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蘇州日盛)	關聯企業之子公司
日盛台駿全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之子公司
怡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銀行法人董事
明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銀行及子公司法人董事
台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銀行法人董事
台泥再生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
其 他	本銀行及子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及其他關係人

註：於 112 年 6 月 16 日進行董事改選，自 113 年起非本合併財務報告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存款（帳列存款及匯款）

	期 末 餘 額	利 息 費 用	年 利 率（%）
<u>113年度</u>			
關聯企業	\$ 7,880	\$ 132	0.71~0.80
其 他	<u>3,578,221</u>	<u>155,191</u>	0.00~8.80
	<u>\$ 3,586,101</u>	<u>\$ 155,323</u>	
<u>112年度</u>			
關聯企業	\$ 7,200	\$ 119	0.05~1.45
其 他	<u>7,396,742</u>	<u>198,909</u>	0.00~7.05
	<u>\$ 7,403,942</u>	<u>\$ 199,028</u>	

2. 放 款

	最 高 餘 額 (註 1)	年 底 餘 額	利 息 收 入	年 底 利 率 (%)
<u>113年度</u>				
關聯企業	\$ 41,940	\$ -	\$ 32	2.56
其 他	<u>114,640</u>	<u>89,628</u>	<u>1,789</u>	1.90~2.65
	<u>\$ 156,580</u>	<u>\$ 89,628</u>	<u>\$ 1,821</u>	
<u>112年度</u>				
關聯企業	\$ 281,438	\$ 41,940	\$ 4,443	2.50~5.01
其 他	<u>876,878</u>	<u>513,157</u>	<u>14,075</u>	1.84~2.52
	<u>\$ 1,158,316</u>	<u>\$ 555,097</u>	<u>\$ 18,518</u>	

113 年 12 月 31 日

類 別	戶 數 或 關 係 人 名 稱	本 期 最 高 餘 額 (註 1)	期 末 餘 額	履 約 正 常 放 款	情 形 逾 期 放 款	擔 保 品 內 容	與非關係人 之交易條件 有 無 不 同
消費性放款	17	<u>\$ 15,281</u>	<u>\$ 14,160</u>	<u>\$ 14,160</u>	<u>\$ -</u>	無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3	<u>\$ 99,359</u>	<u>\$ 75,468</u>	<u>\$ 75,468</u>	<u>\$ -</u>	不動產	無
其他放款	日盛台駿	<u>\$ 41,940</u>	<u>\$ -</u>	<u>\$ -</u>	<u>\$ -</u>	不動產	無

112 年 12 月 31 日

類 別	戶 數 或 關 係 人 名 稱	本 期 最 高 餘 額 (註 1)	期 末 餘 額	履 約 正 常 放 款	情 形 逾 期 放 款	擔 保 品 內 容	與非關係人 之交易條件 有 無 不 同
消費性放款	4	<u>\$ 3,433</u>	<u>\$ 3,121</u>	<u>\$ 3,121</u>	<u>\$ -</u>	無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3	<u>\$ 81,645</u>	<u>\$ 80,036</u>	<u>\$ 80,036</u>	<u>\$ -</u>	不動產	無
其他放款	日盛台駿	<u>\$ 188,540</u>	<u>\$ 41,940</u>	<u>\$ 41,940</u>	<u>\$ -</u>	不動產及客票	無
其他放款	蘇州日盛	<u>\$ 92,898</u>	<u>\$ -</u>	<u>\$ -</u>	<u>\$ -</u>	無	無
其他放款	台泥再生資源	<u>\$ 430,000</u>	<u>\$ 430,000</u>	<u>\$ 430,000</u>	<u>\$ -</u>	不動產	無
其他放款	明山投資	<u>\$ 114,000</u>	<u>\$ -</u>	<u>\$ -</u>	<u>\$ -</u>	定存單	無
其他放款	怡昌投資	<u>\$ 73,800</u>	<u>\$ -</u>	<u>\$ -</u>	<u>\$ -</u>	定存單	無
其他放款	台軒投資	<u>\$ 174,000</u>	<u>\$ -</u>	<u>\$ -</u>	<u>\$ -</u>	定存單	無

註 1：係各類別放款每日總計之最高餘額。

3. 手續費收入（帳列手續費淨收益）

	113年度	112年度
其 他	<u>\$ 95</u>	<u>\$ 11</u>

手續費收入係本銀行及子公司提供簽證及保管業務或基金申購所收取之收入。

4. 其他費用（帳列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13年度	112年度
其 他	<u>\$ 14,500</u>	<u>\$ 11,012</u>

其他費用係本銀行之捐贈。

(三)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3 及 112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333,930	\$325,243
退職後福利	4,096	5,041
股份基礎給付	<u>4,157</u>	<u>-</u>
	<u>\$342,183</u>	<u>\$330,284</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經薪酬委員會審議後，由董事會同意或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核定。

本銀行及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除本銀行行員存放款在限額內享有利率優惠外，其他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本銀行及子公司根據銀行法第三十二條及第三十三條之規定，對有利害關係者，除消費者貸款額度內及對政府貸款外，不得為無擔保授信；為擔保授信者，應有十足擔保，且其條件不得優於其他同類授信對象。

四二、質押之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8,010,796	\$ 8,603,21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481,787	9,237,13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2,190,041	3,061,641
放款	<u>8,391,594</u>	<u>6,922,749</u>
	<u>\$ 29,074,218</u>	<u>\$ 27,824,742</u>

為配合中央銀行同業資金調撥清算作業系統採行即時總額清算機制，因是提供可轉讓定期存單（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作為日間透支之擔保，該擔保額度可隨時變更且日終未動用之額度仍可充當流動準備；質押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債券，主要為信託賠償準備、債券交割結算準備及承作利率交換，另為承作外幣拆款業務，故提供可轉讓定期存單質權設定予中央銀行外匯局；質抵押之放款係 EverTrust Bank 在美國加州發行定存單之擔保品及為向美國舊金山房貸銀行（Federal Home Loan Bank of San Francisco）申請信用額度所提供之擔保品。

四三、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銀行及子公司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計有下列承諾事項：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辦公室裝潢工程及電腦系統軟體合約		
合約價格	\$ 158,827	\$ 137,893
帳列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之已支付金額	65,871	76,157

四四、依信託業務法規辦理信託業務之內容及金額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信託資產		
零用金	\$ 100	\$ 100
銀行存款	951,872	1,783,562
金融資產	3,688,407	4,335,703
應收款項	33	53
預付款項	1,292	1,278
不動產	7,776,905	5,935,723
無形資產	52,813	18,078
結構型商品	33,676	141,605
其他資產	310	160
信託資產總額	<u>\$ 12,505,408</u>	<u>\$ 12,216,262</u>
信託負債及資本		
應付款項	\$ 654	\$ 2,695
預收款項	2,287	1,171
應付稅捐	4,059	4,086
存入保證金	20,095	18,421
其他負債	935	879
信託資本	12,033,628	11,998,878
各項準備與累積盈虧	<u>443,750</u>	<u>190,132</u>
信託負債及資本總額	<u>\$ 12,505,408</u>	<u>\$ 12,216,262</u>

信託帳損益表

113 及 112 年度

	113年度	112年度
信託收益		
利息收入	\$ 13,105	\$ 35,710
租金收入	113,253	110,878
其他收入	<u>5</u>	<u>2,108</u>
	<u>126,363</u>	<u>148,696</u>
信託費用		
管理費	(4,935)	(3,511)
手續費	(5,659)	(4,996)
稅捐	(14,107)	(14,072)
其他費用	(16,677)	(13,855)
所得稅費用	<u>(1,082)</u>	<u>(3,365)</u>
	<u>(42,460)</u>	<u>(39,799)</u>
	<u>\$ 83,903</u>	<u>\$ 108,897</u>

註：上列損益表係本銀行信託部受託資產之損益情形，並未包含於本銀行及子公司損益之中。

信託帳財產目錄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零用金	\$ 100	\$ 100
銀行存款	951,872	1,783,562
股票	259,555	532,777
基金	2,156,156	2,575,975
債券	1,272,696	1,226,951
土地	6,926,505	5,124,240
房屋及建築物	850,400	811,483
地上權	52,813	18,078
應收款項	33	53
預付款項	1,292	1,278
結構型商品	33,676	141,605
其他	310	160
	<u>\$ 12,505,408</u>	<u>\$ 12,216,262</u>

四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有重大差異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除下表所列外，本銀行及子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債務工具投資	\$ 25,955,538	\$ 25,449,656	\$ 25,859,398	\$ 25,864,895
<u>金融負債</u>				
應付金融債券	13,450,000	13,514,207	12,950,000	13,037,986

2. 公允價值衡量層級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工具項目	113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 投資	\$ 25,449,656	\$ 9,889,371	\$ 15,560,285	\$ -
<u>金融負債</u>				
應付金融債券	13,514,207	-	13,514,207	-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工具項目	112年12月31日			
	合 計	第 一 等 級	第 二 等 級	第 三 等 級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				
投資	\$ 25,864,895	\$ 8,835,398	\$ 17,029,497	\$ -
<u>金融負債</u>				
應付金融債券	13,037,986	-	13,037,986	-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則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或使用交易對手報價。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衡量層級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項目	113年12月31日			
	合 計	第 一 等 級	第 二 等 級	第 三 等 級
<u>非衍生金融工具</u>				
<u>資 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及受益憑證	\$ 1,397,719	\$ 558,938	\$ 496,830	\$ 341,951
債券投資	4,417,402	-	4,417,302	-
票券投資	136,776,863	-	136,776,863	-
混合金融資產	9,611,517	311,975	72,379	9,227,163
可轉讓定存單	30,582,405	-	30,582,405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2,077,968	1,066,387	165,933	845,648
票券投資	2,753,669	-	2,753,669	-
債券投資	143,633,547	16,855,821	126,777,726	-
可轉讓定存單	19,383,077	-	19,383,077	-
<u>負 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1,568	-	1,568	-
<u>衍生金融工具</u>				
<u>資 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2,125,975	59,021	2,066,954	-
<u>負 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1,363,064	-	1,363,064	-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項目	112年12月31日			
	合 計	第 一 等 級	第 二 等 級	第 三 等 級
<u>非衍生金融工具</u>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及受益憑證	\$ 1,389,794	\$ 618,482	\$ 496,030	\$ 275,282
債券投資	1,420,282	-	1,420,282	-
票券投資	112,527,244	-	112,527,244	-
混合金融資產	6,157,388	373,088	796,312	4,987,988
可轉讓定存單	32,528,876	-	32,528,876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2,910,766	1,901,962	129,437	879,367
票券投資	3,447,154	-	3,447,154	-
債券投資	142,857,710	17,995,040	124,862,670	-
可轉讓定存單	21,467,288	-	21,467,288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1,402	-	21,402	-
<u>衍生金融工具</u>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58,666	49,686	808,980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380,303	-	1,380,303	-

2. 本銀行及子公司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如下：

公允價值係指在公平交易下，已充分瞭解並有成交意願之雙方據以達成資產交換或負債清償之金額。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採用評價方法估計。

(1) 市價評價法

評價時以市價評價法為優先，並考量下列因素：

- A. 確保市場資料收集之一致性及完整性；
- B. 每日評價資訊採公開、易於取得且具獨立之資料來源；
- C. 掛牌交易商品且流通性佳、其收盤價具市場代表性者，以收盤價進行評估；
- D. 非掛牌交易商品如無收盤價者，得採用獨立報價經紀商所提供之中價進行評價主管機關有評價規範者，遵照主管機關相關規範辦理。

(2) 模型評價法

若無法以市價評價時，則以模型評價法評估，模型評價即以市場參數作為評價基礎，計算部位之價值。本銀行及子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工具訂價時所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銀行及子公司可取得者。

本銀行及子公司係以路透社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允價值。利率交換及換匯換利合約之公允價值係以 Murex 資訊系統自路透社報價系統擷取所需之係數，就個別合約分別計算評估公允價值。另衍生工具之匯率選擇權交易則採用市場上常用之選擇權評價模型（如：BLACK-SCHOLES model）計算公允價值。

- A. 第一等級係指金融商品於活絡市場中，相同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市場：(a) 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有同質性；(b) 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c) 價格資訊可為大眾為取得。
- B. 第二等級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投入參數。
- C. 第三等級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例如：使用歷史波動率之選擇權訂價模型，因歷史波動率並不能代表整體市場參與者對於未來波動率之期望值）。

3. 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 3 等級之金融工具變動明細表

113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合 計
	混合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	
年初餘額	\$ 4,987,988	\$ 275,282	\$ 879,367	\$ 6,142,637
認列於損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21,975	164,191	-	186,16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	94,999	94,999
購 買	12,581,900	101,995	6,000	12,689,895
處 分	(8,364,700)	(128,669)	(134,718)	(8,628,087)
轉出至第 1 等級 (註)	-	(70,848)	-	(70,848)
年底餘額	\$ 9,227,163	\$ 341,951	\$ 845,648	\$ 10,414,762

112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合 計
	混合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	
年初餘額	\$ 7,508,377	\$ 192,744	\$ 843,274	\$ 8,544,395
認列於損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90,211	25,497	-	115,70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	30,093	30,093
購 買	2,425,900	90,277	6,000	2,522,177
處 分	(5,036,500)	-	-	(5,036,500)
轉出至第 1 等級 (註)	-	(33,236)	-	(33,236)
年底餘額	\$ 4,987,988	\$ 275,282	\$ 879,367	\$ 6,142,637

於資產負債表日所持有資產中，其包含於損益中之 113 及 112 年度未實現損益皆為利益 50,055 仟元及 24,903 仟元。

註：因該等股票已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故轉出至第 1 等級。

4. 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間之移轉

本銀行及子公司 113 及 112 年度第 1 等級及第 2 等級間無重大移轉。

5. 對第 3 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銀行及子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結果之不同。分類為第 3 等級之金融工具中，無公開市場報價之證券係採用評價模型，債券及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則採用未來現金流量

折現模型。若交易對手報價上下變動或折現之利率曲線上下平移 10% 或 1BP，在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本期及去年同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3 年度

項 目	向上或向下 變 動	公 允 價 值 變 動 反 應 於 本 期 損 益		公 允 價 值 變 動 反 應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有 利 變 動	不 利 變 動	有 利 變 動	不 利 變 動
可 轉 債 權益工具	1BP 10%	\$ 1,645 34,195	(\$ 1,645) (34,195)	\$ - 93,784	\$ - (93,784)

112 年度

項 目	向上或向下 變 動	公 允 價 值 變 動 反 應 於 本 期 損 益		公 允 價 值 變 動 反 應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有 利 變 動	不 利 變 動	有 利 變 動	不 利 變 動
可 轉 債 權益工具	1BP 10%	\$ 664 27,528	(\$ 664) (27,528)	\$ - 96,207	\$ - (96,207)

(三)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未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

本銀行及子公司在日常營運的交易行為中，已移轉金融資產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者，大部分為附買回協議之票券及債券。由於該等交易致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已移轉於他人，並反映本銀行及子公司於未來期間依固定價格買回已移轉金融資產之責任的相關負債；針對該類交易，本銀行及子公司於交易有效期內不能使用、出售或質押該等已移轉金融資產，但本銀行及子公司仍承擔利率風險及信貸風險，故未整體除列。下表分析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及其相關金融負債資訊：

113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類 別	已移轉金融資產 帳 面 價 值	相 關 金 融 負 債 帳 面 金 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附買回票券	\$ 112,980,317	\$ 113,093,346
— 附買回債券	1,229,865	1,218,518

(接 次 頁)

(承前頁)

金 融 資 產 類 別	已 移 轉 金 融 資 產 帳 面 價 值	相 關 金 融 負 債 帳 面 金 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附買回債券	\$ 92,089,762	\$ 93,413,57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 附買回債券	6,267,619	5,544,817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 附買回債券	1,914,275	2,034,377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類 別	已 移 轉 金 融 資 產 帳 面 價 值	相 關 金 融 負 債 帳 面 金 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附買回票券	\$ 90,057,852	\$ 90,136,887
— 附買回債券	2,550,201	2,533,42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附買回債券	91,546,140	93,306,46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 附買回債券	6,610,660	5,956,942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 附買回債券	2,415,025	2,153,555

(四)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互抵

本銀行及子公司有從事未符合公報規定互抵條件，但有與交易對手簽訂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上述受可執行淨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在交易雙方選擇以淨額交割時，得以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後淨額交割，若無，則以總額進行交割。但若交易之一方有違約之情事發生時，交易之另一方得選擇以淨額交割。

下表列示上述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相關量化資訊：

113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已 認 列 之 金融資產總額	於資產負債表中 互 抵 之		列 報 於 資 產 負債表之金融 資 產 淨 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淨 額
		已 認 列 金 融 負 債 總 額	資 產 總 額		金 融 工 具 設 定 質 押 之 (註)	現 金 擔 保 品	
衍生工具	\$ 2,125,975	\$ -		\$ 2,125,975	(\$ 542,558)	(\$ 284,846)	\$ 1,298,571
附賣回協議	5,976,328	-		5,976,328	(5,976,328)	-	-
總 計	\$ 8,102,303	\$ -		\$ 8,102,303	(\$ 6,518,886)	(\$ 284,846)	\$ 1,298,571

金 融 負 債	已 認 列 之 金融負債總額	於資產負債表中 互 抵 之		列 報 於 資 產 負債表之金融 負 債 淨 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淨 額
		已 認 列 金 融 資 產 總 額	資 產 總 額		金 融 工 具 設 定 質 押 之 (註)	現 金 擔 保 品	
衍生工具	\$ 1,352,961	\$ -		\$ 1,352,961	(\$ 542,558)	(\$ 306,791)	\$ 503,612
附買回協議	215,304,631	-		215,304,631	(213,358,818)	-	1,945,813
總 計	\$216,657,592	\$ -		\$216,657,592	(\$213,901,376)	(\$ 306,791)	\$ 2,449,425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已 認 列 之 金融資產總額	於資產負債表中 互 抵 之		列 報 於 資 產 負債表之金融 資 產 淨 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淨 額
		已 認 列 金 融 負 債 總 額	資 產 總 額		金 融 工 具 設 定 質 押 之 (註)	現 金 擔 保 品	
衍生工具	\$ 858,002	\$ -		\$ 858,002	(\$ 257,141)	(\$ 145,530)	\$ 455,331

金 融 負 債	已 認 列 之 金融負債總額	於資產負債表中 互 抵 之		列 報 於 資 產 負債表之金融 負 債 淨 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淨 額
		已 認 列 金 融 資 產 總 額	資 產 總 額		金 融 工 具 設 定 質 押 之 (註)	現 金 擔 保 品	
衍生工具	\$ 1,367,477	\$ -		\$ 1,367,477	(\$ 257,141)	(\$ 294,050)	\$ 816,286
附買回協議	194,087,268	-		194,087,268	(191,912,910)	-	2,174,358
總 計	\$195,454,745	\$ -		\$195,454,745	(\$192,170,051)	(\$ 294,050)	\$ 2,990,644

註：包含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四六、財務風險管理

(一) 概 述

本銀行及子公司針對潛在之預期或非預期風險，建立全體風險管理制度，有效配置資源與提昇競爭力，確保各項營運風險控制在可容忍範圍內，並維持健全之資本適足率暨遵循主管機關監理法規以達到巴塞爾委員會之國際標準。

(二)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本銀行風險管理組織架構以董事會為最高管理階層，下設置有稽核處、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董事會亦授權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由董事長擔任主席，委員包括經董事會指派具風險管理或財務業務專長之董事至少兩名、總經理、公司治理主管及指定之高階主管，負責審議全行風險管理機制暨董事會核決層級之風險管理議案，監督各風險之風險管理及檢討執行成效，以及審議新種業

務申請或開辦之風險管理機制；總經理下設置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授信評估小組會，並由權責單位定期召開會議，各審議其相關風險提案。風險管理部則負責建立全行性風險管理機制，督導並監控全行風險管理執行成效。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為風險架構決策之最後負責單位，並監督風險管理衡量之實施。業務風險管理最高主管由總經理擔任，其下設有金融資產與負債管理委員會、業務審議委員會及投資審議委員會共同執行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作業風險之控管，另設置稽核室監督各營業及管理單位之業務風險控管情形。中華票券為有效管理整體風險及統合相關風險資料、風險評估方式之定義及風險部位之彙總，於風險管理部下設置風控組，負責辦理各項風險整合管理作業。

(三) 信用風險

1. 信用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信用風險係指由於客戶或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銀行及子公司發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信用風險之來源涵蓋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項目。

2. 信用風險策略、目標、政策與流程

(1) 信用風險管理策略：訂有相關規定作為實施信用風險管理之原則性規定，以建立本銀行信用風險管理機制，確保信用風險控制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在維持適足資本下，穩健管理本銀行之信用風險，達成營運及管理目標。

(2) 信用風險管理目標：透過適宜之風險管理策略、政策及程序，遵循風險分散原則，落實本銀行信用風險管理，以使潛在財務損失降至最低，追求風險與報酬的最適化。健全各項風險管理制度與控管流程，強化資訊整合、分析及預警效度，發揮授信管理與監控功能，以確保符合法令規定、集團標準，俾以維護高信用標準與資產品質。

(3) 信用風險管理政策：為建立本銀行風險管理制度，確保本銀行之健全經營與發展，作為業務風險管理及執行遵守之

依據，特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布之「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規範，訂定本銀行之「風險管理政策」；在本銀行信用風險可接受範圍內，維持適足資本，達成信用風險策略之目標，並創造最大的風險調整後報酬。

(4) 信用風險管理流程：

A. 風險辨識

信用風險管理流程始於辨識現有及潛在之風險，包含銀行簿與交易簿、資產負債表內與資產負債表外所涵括之所有交易，隨著金融創新，新種授信業務日趨複雜，業務主管單位於承做現有、新種業務前，須充分了解複雜的業務中所涉及的信用風險，再行承作業務；或由授信案件或交易中，辨識任何具有違約事件發生之可能性。

B. 風險衡量

a. 建立風險評等表（Risk Rating Scale）機制，作為本銀行管理全行資產組合之重要工具。

風險評等是對授信及投資戶的風險可信度指標，用以量化授信及投資戶未來一年內不會（能）行使債務承諾或出現營運重大困難的可能機率。本銀行及子公司風險評等需於個別授信及投資戶批覆時即確實評分，隨授信或投資戶信用狀況不斷改變，因應其信用變動調整風險評等。

b. 資產組合管理（Portfolio Management），其目標有三：

(a) 建構且監控全行的授信資產組合以確保在可容忍的風險範圍內。

(b) 將「集中風險」加以限額管理（Concentration Limit），亦即避免風險過於集中，以達到風險分散之目的。

(c) 達成最適盈餘目標。

C. 風險溝通

- a. 對內陳報：風險管理單位應建立適當之信用風險報告機制，定期編製各種業務統計報表與風險管理報告，並陳報管理階層正確、一致、即時的信用風險報告資訊，以確保超限與例外狀況能即時陳報，並作為其決策之參考。上述之溝通內容包括：資產品質、資產組合狀況、評等分級狀況、各式例外報告等。
- b. 對外揭露：為遵循資本適足性監理審查與市場紀律原則，各信用風險管理單位依主管機關規定之格式內容、方式及頻率等，提供有關本銀行信用風險量化、質化指標辦理情形之自評說明及信用風險管理制度、應計提資本等資本適足性相關資訊應揭露事項。

D. 風險監控

- a. 本銀行建立監控制度對借款人或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變化加以評估，俾及時發現問題資產或交易，即刻採取行動，以因應可能發生違約之情事。
- b. 除監控個別信用風險外，亦對授信資產組合進行監控管理。
- c. 建立嚴謹之徵信流程、授信準則及貸後管理，項目包括應考量之授信因素、對新授信與授信轉期、已承作授信之定期覆審以及徵授信紀錄之保存，同時應注意授信資產組合中各類貸款所佔比例。
- d. 建立限額管理制度，以避免國家、產業別、同一集團及同一關係人等之信用風險過度集中。
- e. 建立擔保品管理制度，以確保擔保品能得到有效管理。

3. 信用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 (1) 董事會：董事會為本銀行建立有效風險管理機制之最高監督單位，負責核准及檢討銀行的信用風險策略與重大的信用風險政策，並核定全行信用風險管理組織架構與重要信

用風險管理規章。該策略反應本銀行可以承受之風險程度及在各種信用風險下本銀行所期望達成之獲利水準。

- (2) 審計委員會：審核本銀行訂定或修正之內部控制制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資訊安全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審核本銀行訂定或修正之取得或處分資產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處理程序、審核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審核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審核募集及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審核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解任或報酬、審核財務及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審核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審核其他由本銀行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 (3) 風險管理委員會：審議全行風險管理政策、各項風險管理規章、年度風險胃納、限額及董事會核決層級之風險管理議案暨各項風險管理機制，監督檢討信用、市場、作業、流動性、資訊安全、洗錢防制（AML）、個人資料保護、氣候暨自然及緊急事件等各項風險管理，健全本銀行風險管理機制，確保全行風險管理程序有效執行。
- (4) 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定期召開資產負債管理會議，統合掌理資產負債管理、流動性風險、利率敏感性風險管理、市場風險、資本適足管理及檢討資產負債之配置等有關之重大議題與方針、政策之訂定。
- (5) 授信評估小組會：評估審議企金授信管理部及個金授信管理部轉陳之授信案件，通過後仍應依規定提報權限層級審議。
- (6) 授信資產品質評估會：負責檢討授信資產品質現況並決定應採取之策略及行動方針，並評估授信資產可能遭受之損失，檢討備抵呆帳之提列是否適足。
- (7) 風險管理部：為獨立之專責風險管理單位，負責 BASEL 信用風險三大支柱相關作業及檢視各業務管理單位訂定之信

用風險管理機制及控管情形，編製風險控管報告陳報適當層級，及規劃建置信用風險衡量監控工具。

(8) 企金授信管理部：掌理企業金融風險辨識、衡量、監控、管理、授信審查規範擬定、契據書表之研議與增修、授信契據及擔保品額度控管放行等相關事項。

(9) 個金授信管理部：掌理個人金融風險辨識、衡量、監控、管理及備抵呆帳提列、損失評估與貸放後管理等相關事項。

4. 信用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對隱含於所有商品與業務活動之信用風險，及推出新商品及從事新種業務之前，均有妥善之風險措施及控管，並經董事會或適當的委員會同意。

信用風險衡量及控管程序包含徵信審查、評等評分、額度控管、貸後管理及催收作業等流程，風險管理單位除確實執行前述作業流程外，亦定期提供各類信用風險及資產品質分析報告為管理指標；此外對於國家、集團、產業、同一關係人及關係企業風險，亦積極控管並定期將監控結果陳報董事會以掌握各面向之暴險狀況。

為瞭解經濟景氣及金融環境發生變化時之風險承擔能力及對資本適足性之影響，本銀行依金管會「銀行信用風險壓力測試作業指引」等規定辦理信用風險壓力測試，作為信用風險管理重要依據，並藉以持續調整業務發展方向、授信政策及信用評估程序之內容。

5. 信用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本銀行主要運用以下風險抵減工具，降低信用風險之暴險程度：(1)由交易對手或第三人提供之擔保品，(2)資產負債表內淨額結算：如以交易對手在融資銀行的存款，進行抵減（on-balance sheet netting），(3)第三人之保證。

信用風險抵減工具雖可以降低或移轉信用風險，但其亦可能會同時增加其他殘餘風險，包括：法律風險、作業風險、流

動性風險以及市場風險等。本銀行採取必要之嚴格程序以控制上述風險，如訂定政策、研擬作業程序、進行信用審查及評價、系統建置及合約之控管等。

本銀行已訂立擔保品管理相關政策及作業程序，並進行全行各項擔保品資料之確認。為採複雜法之風險抵減，已完成擔保品沖抵所需之資料欄位蒐集與分析，連結徵授信系統及擔保品管理系統資訊，建置資本計提計算平台。

6. 本銀行及子公司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額

本銀行及子公司帳列各種金融資產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金額，係資產負債表日該項資產之帳面價值。另就本銀行及子公司所持有之各種表外金融工具，其最大信用暴險金額（不含擔保品之公允價值）分析如下：

表 外 項 目	信 用 風 險 最 大 暴 險 金 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保證及開發信用狀		
訂約金額	\$146,818,452	\$131,572,860
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146,818,452	131,572,860
約定融資	61,851,748	60,940,557

7. 本銀行及子公司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當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本銀行及子公司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但就授信業務（包括放款承諾、保證及承做發行商業本票保證之業務）有類似之對象、產業型態和地方區域。

本銀行及子公司授信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本金餘額如下
(僅列示前三大者)：

(1) 產業別

產 業 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融保險業	\$ 107,300,739	29	\$ 95,367,896	29
不動產業	72,063,127	20	68,325,909	21
私 人	58,941,321	16	45,830,555	14

(2) 對象別

產 業 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民營企業	\$ 191,877,892	77	\$ 180,798,779	80
自 然 人	58,941,321	23	45,830,555	20

(3) 地區別

產 業 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國 內	\$ 153,878,702	61	\$ 135,046,203	60
其他亞洲地區	48,642,881	19	48,691,961	22
美 洲	41,083,137	16	37,474,918	17

8. 本銀行及子公司金融資產信用品質及逾期減損分析

本銀行及子公司持有之部分金融資產，例如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存出保證金、營業保證金及交割結算基金等，因交易對手皆擁有良好信用評等，經本銀行及子公司判斷信用風險極低。

本銀行及子公司各主要業務別之信用風險管理程序及衡量方法說明如下：

(1) 授信業務（包含放款承諾及保證）

本銀行及子公司比較報導日金融工具發生違約之風險與原始認列日金融工具發生違約之風險，並考量顯示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

授信客戶之授信資產逾期天數、徵信結果、其他金融機構公告債信不良債權協商及重整等資訊以判斷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本銀行及子公司針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之金融工具，係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該金融工具之備抵損失；針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為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本銀行及子公司於考量借款人未來 12 個月及存續期間違約機率（Probability of default, “PD”）納入違約損失率（Loss given default, “LGD”）後乘以違約暴險額（Exposure at default, “EAD”），並考量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分別計算 12 個月及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違約機率為借款人發生違約之機率，違約損失率係借款人一旦違約造成之損失比率。本銀行及子公司授信業務相關減損評估所使用之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係依據各組合之內部歷史資訊（如信用損失經驗等）或參照聯徵中心提供之全體同業資訊，並根據現時可觀察之資料及前瞻性總體經濟資訊（如經濟成長率及失業率等）調整歷史資料後，分別以漸進式單因子模型（ASRF）方式計算。

本銀行及子公司依照攤還方式推估各期帳上金額，並考慮可能存活機率以計算每期 EAD 方式評估放款違約暴險額。另本銀行及子公司於估計放款承諾之 12 個月及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時，則依「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信用風險標準法與槓桿比率」中對於信用轉換係數（CCF）監理值之規範，用以計算預期信用損失之違約暴險額。

本銀行及子公司對金融資產違約之定義，係與判斷金融資產信用減損者相同，如符合逾期天數 90 天以上或聯徵

授信異常等因素之一項或多項條件，則本銀行及子公司判定該金融資產已違約及信用減損。

本銀行及子公司授信資產分為五類，除正常之授信資產列為第一類外，餘不良之授信資產按債權之擔保情形及逾期時間之長短加以評估後，分別列為第二類應予注意者，第三類可望收回者，第四類收回困難者，第五類收回無望者。為管理問題授信，本銀行及子公司訂有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等規章，作為管理問題授信及債權催理之依據。

(2) 債務工具投資之信用風險管理

本銀行及子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投資於信用評等為投資等級以上（含）且於減損評估屬信用風險低之債務工具。信用評等資訊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本銀行及子公司持續追蹤外部評等資訊以監督所投資債務工具之信用風險變化，並檢視債務人重大訊息等其他資訊，以評估債務工具投資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本銀行及子公司考量外部評等機構提供之各等級歷史違約損失率、債務人現時財務狀況與其所處產業之前景預測，以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本銀行及子公司現行信用風險評等機制如下：

信用等級	定義	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基礎
正 常	債務人之信用風險低，且有充分能力清償合約現金流量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異 常	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未信用減損）
違 約	已有信用減損證據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已信用減損）

本銀行及子公司各信用等級債務工具投資之總帳面金額如下：

信用等級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正常	\$ 194,686,004	\$ 196,265,696
異常	-	-
違約	-	-

關於本銀行及子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其備抵損失變動資訊按信用風險評等等級彙總如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信用等級	異常	總計
	正（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常（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且未信用減損）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2,321	\$ -	\$ 42,321
信用等級變動			
正常轉為異常	(236)	236	-
購入新債務工具	16,651	-	16,651
除列	(8,806)	(1,253)	(10,059)
模型／風險參數改變	677	1,017	1,694
匯率及其他變動	1,286	-	1,286
113 年 12 月 31 日備抵損失	<u>\$ 51,893</u>	<u>\$ -</u>	<u>\$ 51,893</u>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信用等級	異常	總計
	正（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常（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且未信用減損）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8,906	\$ 1,481	\$ 40,387
購入新債務工具	12,230	-	12,230
除列	(9,811)	(1,481)	(11,292)
模型／風險參數改變	984	-	984
匯率及其他變動	12	-	12
112 年 12 月 31 日備抵損失	<u>\$ 42,321</u>	<u>\$ -</u>	<u>\$ 42,321</u>

除上述之外，本銀行及子公司其餘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分析如下：

(1) 貼現及放款暨應收款項之信用品質分析

113 年 12 月 31 日

	Stage1 1 2 個 月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Stage2 存 續 期 間 信 用 損 失	Stage3 存 續 期 間 信 用 損 失	依 法 令 規 定 提 列 之 減 損 差 異	總 計
應收款項	\$ 3,888,297	\$ 186,309	\$ 37,779	\$ -	\$ 4,112,385
備抵減損	(2,727)	(1,837)	(7,579)	-	(12,143)
依法令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12,174)	(12,174)
淨 額	<u>\$ 3,885,570</u>	<u>\$ 184,472</u>	<u>\$ 30,200</u>	<u>(\$ 12,174)</u>	<u>\$ 4,088,068</u>

	Stage1 1 2 個 月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Stage2 存 續 期 間 信 用 損 失	Stage3 存 續 期 間 信 用 損 失	依 法 令 規 定 提 列 之 減 損 差 異	總 計
貼現及放款	\$ 229,270,483	\$ 18,338,346	\$ 3,210,384	\$ -	\$ 250,819,213
備抵減損	(505,303)	(216,750)	(319,402)	-	(1,041,455)
依法令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2,289,702)	(2,289,702)
淨 額	<u>\$ 228,765,180</u>	<u>\$ 18,121,596</u>	<u>\$ 2,890,982</u>	<u>(\$ 2,289,702)</u>	<u>\$ 247,488,056</u>

112 年 12 月 31 日

	Stage1 1 2 個 月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Stage2 存 續 期 間 信 用 損 失	Stage3 存 續 期 間 信 用 損 失	依 法 令 規 定 提 列 之 減 損 差 異	總 計
應收款項	\$ 4,563,763	\$ 53,458	\$ 8,078	\$ -	\$ 4,625,299
備抵減損	(4,043)	(201)	(1,608)	-	(5,852)
依法令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13,756)	(13,756)
淨 額	<u>\$ 4,559,720</u>	<u>\$ 53,257</u>	<u>\$ 6,470</u>	<u>(\$ 13,756)</u>	<u>\$ 4,605,691</u>

	Stage1 1 2 個 月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Stage2 存 續 期 間 信 用 損 失	Stage3 存 續 期 間 信 用 損 失	依 法 令 規 定 提 列 之 減 損 差 異	總 計
貼現及放款	\$ 215,289,947	\$ 10,080,624	\$ 1,258,763	\$ -	\$ 226,629,334
備抵減損	(556,255)	(200,184)	(289,738)	-	(1,046,177)
依法令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2,649,709)	(2,649,709)
淨 額	<u>\$ 214,733,692</u>	<u>\$ 9,880,440</u>	<u>\$ 969,025</u>	<u>(\$ 2,649,709)</u>	<u>\$ 222,933,448</u>

(2) 有價證券投資信用品質分析

113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債務 工具投資	按攤銷後 成本衡量－債務 工具投資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168,725,376	\$ 25,960,628	\$ 194,686,004
備抵損失	(46,803)	(5,090)	(51,893)
攤銷後成本	168,678,573	\$ 25,955,538	194,634,111
公允價值調整	(2,908,280)		(2,908,280)
	<u>\$ 165,770,293</u>		<u>\$ 191,725,831</u>

112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債務 工具投資	按攤銷後 成本衡量－債務 工具投資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170,401,997	\$ 25,863,699	\$ 196,265,696
備抵損失	(38,020)	(4,301)	(42,321)
攤銷後成本	170,363,977	\$ 25,859,398	196,223,375
公允價值調整	(2,591,825)		(2,591,825)
	<u>\$ 167,772,152</u>		<u>\$ 193,631,550</u>

本銀行及子公司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皆無已逾期未減損之金融資產。

(四) 流動性風險

1. 流動性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流動性是指本銀行及子公司隨時得將資產變現、獲得融資或持有足夠的資金以因應所有到期負債的償還要求，包括活期存款及資產負債表外的承諾。因此，流動性風險是指本銀行及子公司整體調度不當或失靈，無法依約履行債務的風險。

2. 流動性風險策略及管理原則

(1) 流動性風險管理流程應能充分辨識、有效衡量、持續監視及適當控制本銀行及子公司之流動性風險，確保銀行無論在正常經營環境中或是在壓力狀態下，都有充足的資金支應資產增加或償付到期負債。

- (2) 應進行流動性資產之管理，以使本銀行及子公司備有足以應付流動性風險之可即時變現資產。
- (3) 資金管理應定期檢視資產負債結構，進行適當的資產負債配置，且應兼顧資產的變現性和融資來源的穩定性來規劃資金來源組合，以確保本銀行及子公司資金流動性無虞。
- (4) 應建置適當的資訊系統以衡量、監控及報告流動性風險。
- (5) 為管理流動性風險所建置的衡量系統／模型應涵蓋所有影響銀行資金流動性風險的重要因素（包含將引進之新產品或業務），以協助銀行能夠評估及監督在正常以及壓力情況下的資金流動性風險。
- (6) 應透過預警工具持續監控及陳報流動性風險概況，並設定有助管理流動性風險之限額，各項流動性風險限額的訂立應考量本銀行及子公司經營策略、業務特性及風險偏好等因素。
- (7) 除了監控本身在正常業務情況下的資金淨額需求外，亦應定期進行壓力測試評估在各項假設情況下之資金流動狀況，確保銀行具備足夠的流動資金以承受壓力情境，並據以檢視評估流動性風險管理指標及限額之合理性。
- (8) 擬定適當之行動計劃以因應流動性危機的產生，且應定期檢視以確保行動計劃符合銀行之經營環境及狀況，並能持續發揮其作用。

本銀行於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流動性準備比率分別為 45.40% 及 45.46%。

3. 按財務報導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本銀行及子公司非衍生金融負債之現金流出分析。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如下：

113年12月31日						
	未超過 1 個月 期 限 者	超過 1 個月至 3 個月期限者	超過 3 個月至 6 個月期限者	超過 6 個月至 1 年 期 限 者	超 過 1 年 期 限 者	合 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26,651,705	\$ -	\$ -	\$ 3,000,000	\$ 9,000,000	\$ 38,651,70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	37	66	-	1,465	1,568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81,544,339	29,777,413	1,715,491	177,611	2,535,862	215,750,716
應付款項	2,486,225	752,078	1,178,017	1,270,900	61,997	5,749,217
存款及匯款	78,496,709	100,960,815	38,579,520	59,101,358	54,031,600	331,170,002
應付金融債券	-	-	-	700,000	12,750,000	13,450,000
其他金融負債	144,966	105,459	145,557	232,088	10,765,667	11,393,737
租賃負債	13,292	27,424	38,419	63,961	319,799	462,895
合 計	<u>\$ 289,337,236</u>	<u>\$ 131,623,226</u>	<u>\$ 41,657,070</u>	<u>\$ 64,545,918</u>	<u>\$ 89,466,390</u>	<u>\$ 616,629,840</u>

112年12月31日						
	未超過 1 個月 期 限 者	超過 1 個月至 3 個月期限者	超過 3 個月至 6 個月期限者	超過 6 個月至 1 年 期 限 者	超 過 1 年 期 限 者	合 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24,768,214	\$ 571,036	\$ -	\$ 2,000,000	\$ 2,999,999	\$ 30,339,24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	117	12	-	21,273	21,402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47,036,014	40,412,203	2,150,158	460,049	4,440,931	194,499,355
應付款項	2,449,471	739,768	528,173	1,198,899	41,069	4,957,380
存款及匯款	79,109,128	69,216,208	52,502,375	63,049,571	52,685,016	316,562,298
應付金融債券	-	-	-	2,700,000	10,250,000	12,950,000
其他金融負債	27,678	326,078	174,444	22,508	3,185,429	3,736,137
租賃負債	11,999	24,886	33,441	65,011	368,056	503,393
合 計	<u>\$ 253,402,504</u>	<u>\$ 111,290,296</u>	<u>\$ 55,388,603</u>	<u>\$ 69,496,038</u>	<u>\$ 73,991,773</u>	<u>\$ 563,569,214</u>

4. 本銀行及子公司經評估合約到期日係瞭解列示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所有衍生金融工具之最基本要素。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如下：

113年12月31日						
	未超過1個月 期 限 者	超過1個月至 3個月期限者	超過3個月至 6個月期限者	超過6個月至 1 年 期 限 者	超 過 1 年 期 限 者	合 計
涉及本金交割						
遠期外匯合約	\$ 148,391	\$ 1,226	\$ 13,830	\$ 10,994	\$ -	\$ 174,441
外匯換匯合約	522,759	121,014	47,229	106,197	-	797,199
其 他	2,951	5,346	4,800	45,313	8,610	67,020
	674,101	127,586	65,859	162,504	8,610	1,038,660
不涉及本金交割						
利率交換合約	163	95	104	1,174	322,868	324,404
合 計	<u>\$ 674,264</u>	<u>\$ 127,681</u>	<u>\$ 65,963</u>	<u>\$ 163,678</u>	<u>\$ 331,478</u>	<u>\$ 1,363,064</u>

112年12月31日						
	未超過1個月 期 限 者	超過1個月至 3個月期限者	超過3個月至 6個月期限者	超過6個月至 1 年 期 限 者	超 過 1 年 期 限 者	合 計
涉及本金交割						
遠期外匯合約	\$ 173,813	\$ 19,060	\$ 6,214	\$ 479	\$ -	\$ 199,566
外匯換匯合約	426,512	432,763	171,838	85,146	-	1,116,259
其 他	1,765	8,014	1,734	3,611	12,599	27,723
	602,090	459,837	179,786	89,236	12,599	1,343,548
不涉及本金交割						
利率交換合約	82	58	-	-	36,615	36,755
合 計	<u>\$ 602,172</u>	<u>\$ 459,895</u>	<u>\$ 179,786</u>	<u>\$ 89,236</u>	<u>\$ 49,214</u>	<u>\$ 1,380,303</u>

5. 本銀行及子公司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本銀行及子公司之表外項目到期分析。針對已發出之財務保證合約，該保證之最大金額列入可能被要求履行保證之最早期間。揭露表外項目到期分析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基礎編製，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合併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

113年12月31日					
	未超過 1 個月 期限者	超過 1 個月至 3 個月期限者	超過 3 個月至 6 個月期限者	超過 6 個月至 1 年期限者	超過 1 年 期限者
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 用狀餘額	\$ 785,103	\$ 1,339,699	\$ 118,044	\$ -	\$ -
各類保證款項	52,746,060	85,802,303	3,733,738	902,196	1,391,309
約定融資額度	5,139,880	10,279,761	15,419,641	30,839,281	173,185
合計	<u>\$ 58,671,043</u>	<u>\$ 97,421,763</u>	<u>\$ 19,271,423</u>	<u>\$ 31,741,477</u>	<u>\$ 1,564,494</u>
					<u>\$ 208,670,200</u>

112年12月31日					
	未超過 1 個月 期限者	超過 1 個月至 3 個月期限者	超過 3 個月至 6 個月期限者	超過 6 個月至 1 年期限者	超過 1 年 期限者
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 用狀餘額	\$ 339,802	\$ 1,530,567	\$ 134,495	\$ 91,857	\$ -
各類保證款項	48,007,188	75,775,900	4,201,539	585,975	905,537
約定融資額度	5,685,754	11,371,508	17,057,262	26,826,033	-
合計	<u>\$ 54,032,744</u>	<u>\$ 88,677,975</u>	<u>\$ 21,393,296</u>	<u>\$ 27,503,865</u>	<u>\$ 905,537</u>
					<u>\$ 192,513,417</u>

(五) 市場風險

1. 市場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市場風險的定義係指，針對交易簿部位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市場利率、匯率、股價及商品價格之變動等）造成對銀行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部位可能產生之損失。

2. 市場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本銀行對於市場風險採取積極面對與嚴格管理之態度。

交易業務為本銀行重要獲利來源之一，係透過正確掌握市場風險因子（股價、匯率及利率等）之波動而獲利。市場風險因子波動度愈大，隱含之獲利機會越大。本銀行於編製交易業務年度預算目標時，係參酌本銀行及同業之總體經濟及產業分析，經總經理、交易部門及負責市場風險管理部門充分討論後訂定，再併同年損失限額及產品部位限額之規劃陳報風險管理委員會核准後，陳報董事會核定。避免訂出過高而不切實際的目標，使交易員在操作上過於冒險。

本銀行對不同交易業務及其風險屬性訂有明確的管理辦法及風險管理指標，規範暴險額及逾限狀況之陳報、核決層級及處置方式，確實執行，樹立交易部門嚴守交易紀律之風氣，將市場風險暴險程度控制在安全範圍內。

3. 市場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 (1) 董事會：為市場風險管理之最高監督機構。本銀行交易業務市場風險控管之產品部位限額及年停損總限額，經董事會核定通過後，為市場風險控管之最高準則。
- (2) 風險管理委員會：為負責訂定風險管理限額及監督市場風險管理運作之監督機構。原則上每月召開一次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審議市場風險限額與規範之修訂、陳報各項市場風險額度控管情形及市場風險相關事宜。
- (3) 風險管理部：為負責市場風險管理工作之作業部門。風險管理部市場風險管理科依據本銀行組織規程，負責市場風險管理相關之各項作業。包括市場風險額度之規劃、統計、陳報及監控等作業。

4. 市場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本銀行依據股權、利率及匯率三大類產品及其風險屬性訂有管理辦法及要點，明確規範風險管理指標、暴險額及逾限狀況之通報、核決層級及處置方式等控管程序。

本銀行依據產品之特有風險屬性，針對個別交易業務除訂有部位及停損限額外，另訂定 VaR 限額、MAT 限額、20 日均量流動性限額及 FS 敏感度限額等輔助控管，以強化市場風險控管架構。

本銀行依據授權額度，分別統計交易部門及交易員之暴險額，並依據內部管理辦法規定陳報風險報告書、監控逾限狀況及執行後續處置措施。

建立金融產品風險評價模型，在債票券、外匯、證券及衍生性商品交易業務皆訂有停損、部位及風險值等控管指標，並隨時量化監控股市、匯率及利率波動所引起的可能損失。

5. 市場風險之風險值

本銀行採用風險值（Value at Risk）評估交易簿產品，如匯率金融工具、台幣利率產品及交易資產上市櫃股票之市場風險。當市場因素發生不利變動時，風險值係表示所持有之金融工具在某特定期間和信賴水準之潛在損失，本銀行採變異數及共變異係數法（variance-covariance）估算風險值，信賴區間為 99%，匯率及股權類產品之樣本區間為過去 1 年，利率類產品之樣本區間為過去 3 年。下表係顯示本銀行金融工具之風險值，該風險值係根據信賴區間，以 1 天的潛在損失金額估計，假設不利的利率、匯率或股價變動可以涵蓋 1 天中市場可能波動。依此假設，表中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風險值在 100 天中有 1 天可能會由於利率、匯率或股價之變動而超過表列金額。年平均、最高及最低值金額係基於每日之風險值計算而得。本銀行之整體市場風險值小於利率變動之公允價值風險值、匯率風險值及價格風險值之加總。

本 銀 行

市場風險類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年平均	最高	最低	年平均	最高	最低
匯率風險	\$ 4,340	\$ 20,543	\$ 268	\$14,150	\$23,128	\$ 667
利率變動之公允價值風險	1,229	3,134	198	1,478	3,643	574
股價變動之公允價值風險	16,500	35,439	-	3,369	10,961	-

6. 利率指標變革之影響

本銀行及子公司受利率指標變革影響之金融工具為非衍生金融資產，其連結之指標利率類型為美元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美元 LIBOR）。預期美國擔保隔夜融資利率（SOFR）將取代美元 LIBOR，惟兩者於本質上存有差異。LIBOR 係隱含市場對未來利率走勢預期之前瞻型利率指標，且包含銀行同業間信用貼水。SOFR 係參採實際交易資料計算之回溯型利率指標，且未含有信用貼水。因此，將既存合約由連結美元 LIBOR 修改為

連結 SOFR 時，需就前述差異作額外調整，以確保修改前後之利率基礎係經濟上約當。

本銀行已完成美元 LIBOR 轉換計畫，受利率指標變革影響之金融工具已改採 SOFR 報價。

子公司中華票券將依各期浮動計價外幣債券所訂連結之指標利率所訂之補充約定進行債券基本資料更新，以配合利率指標變革所需之風險管理政策調整、內部流程調整、資訊系統更新、金融工具評價模型調整與相關會計或稅務議題。

利率指標變革主要使本銀行及子公司面臨利率基礎風險。本銀行及子公司若未能於 LIBOR 退場前與金融工具交易對方完成修約協商，將使金融工具未來適用之利率基礎產生重大不確定性，而引發本銀行及子公司原未預期之利率暴險。

本銀行及子公司於 113 年 12 月 31 日受利率指標變革影響且尚未轉換至替代利率指標之金融工具彙整如下：

項 目	尚未轉換至替代利率指標之帳面金額	轉 換 進 度
連結至美元 LIBOR 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64,115	子公司與金融工具交易對方協議採用合成美元 LIBOR 作為尚未完成利率指標轉換的過渡做法。

7. 匯率風險集中資訊

本銀行及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13年12月31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3,234,851	32.7901	\$ 106,070,961	
日 幣	13,087,472	0.2098	2,745,511	

(接次頁)

(承 前 頁)

113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港 幣	\$ 10,849,505	4.2231	\$ 45,818,438
歐 元	26,428	34.1186	901,672
澳 幣	494,853	20.3802	10,085,227
人 民 幣	840,783	4.4917/ 4.4748	3,762,334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人 民 幣	264,344	4.4917	1,187,359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5,526,549	32.7901	147,544,634
日 幣	20,071,376	0.2098	4,210,605
港 幣	6,667,504	4.2231	28,157,469
歐 元	11,939	34.1186	407,344
澳 幣	198,515	20.3802	4,045,785
人 民 幣	701,552	4.4748	3,139,300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3,286,167	30.7533	\$ 101,060,395
日 幣	8,301,798	0.2172	1,803,101
港 幣	11,977,009	3.9382	47,167,618
歐 元	26,300	34.0476	895,451
澳 幣	466,153	20.9960	9,787,331
人 民 幣	844,097	4.3347/ 4.3289	3,654,001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人 民 幣	264,036	4.3347	1,144,527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4,761,685	30.7533	146,437,392
日 幣	2,927,936	0.2172	635,931
港 幣	6,077,037	3.9382	23,932,465
歐 元	10,437	34.0476	355,363
澳 幣	282,432	20.9960	5,929,928
人 民 幣	519,183	4.3289	2,247,480

(六) 銀行簿利率風險

1. 銀行簿利率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銀行簿利率風險的定義，係指針對非交易簿部位因市場利率變動造成對銀行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部位可能產生之損失。

2. 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策略

本銀行對於銀行簿利率風險亦採取積極面對、嚴格管理之態度。希望能於流動性無虞條件下，追求盈餘之穩定與成長。

本銀行對不同交易、投資業務及其風險屬性訂有明確的管理辦法及風險管理指標，規範暴險額及逾限狀況之陳報、核決層級及處置方式，確實執行，樹立交易部門嚴守投資紀律之風氣，將銀行簿利率風險暴險程度控制在安全範圍內。

3. 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1) 董事會：為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之最高監督機構。本銀行交易投資業務之產品部位限額及年停損總限額，經董事會核定通過後，為銀行簿利率風險控管之最高準則。

(2) 風險管理委員會：為負責訂定風險管理限額及監督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運作之監督機構。原則上每月召開一次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審議銀行簿利率風險相關限額與規範之修訂、陳報銀行簿利率投資業務之額度控管情形及利率壓力測試結果。

(3) 風險管理部：為負責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工作之作業部門。風險管理部市場風險管理科依據本銀行組織規程，負責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相關之各項作業。包括額度之規劃、統計、陳報及監控等作業。

4. 銀行簿利率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風險管理部依據產品之特有風險屬性，針對銀行簿利率投資業務除訂有「部位限額」及「年損失限額」外，另訂定「FS 敏感度限額」、「Duration 限額」、「個別投資標的警示限額」及「個別投資標的停止買入限額」輔助控管；此外，還訂有「盈餘觀點利率敏感度警示限額－利率上升／下降 1 bp」及「第一

類資本利率敏感度警示限額：利率上升／下降 25bps、50bps、75bps、100bps」，以強化銀行簿利率風險控管架構。

此外，本銀行並對銀行簿部位每季進行定量及特殊情境之壓力測試，評估對本銀行損益之影響，陳報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檢討。

風險管理部依據授權額度，分別統計交易部門及交易員之暴險額，並依據內部管理辦法規定陳報風險報告書、監控逾限狀況及執行後續處置措施。

(七) 氣候風險

1. 氣候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由於各種經濟活動持續排放溫室氣體，導致地球暖化產生極端氣候，形成氣候風險。氣候風險主要區分為：為達成低碳經濟目標，將面臨外部政策和法規、技術轉型、市場偏好及聲譽等影響之轉型風險，以及因氣候變遷或極端氣候所造成衝擊之實體風險。

2. 氣候風險管理策略及管理原則

本銀行已建立氣候風險管理政策及監控指標，確保執行有效性及面對不同氣候情境之韌性，並於每年針對實體風險與轉型風險進行情境分析，以評估氣候風險對業務及財務之影響。

(八) 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平均值及當期平均利率

本銀行及子公司受利率波動變化影響之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平均值及當期平均利率如下：

平均值係按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日平均值計算。

本 銀 行

	113年度		112年度	
	平 均 值	平 均 利 率	平 均 值	平 均 利 率
<u>資 產</u>				
存放銀行同業(帳列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金融資產)	\$ 2,049,959	2.07	\$ 1,909,110	1.21
拆放銀行同業	11,087,127	4.86	11,627,831	4.95
存放央行	6,282,640	1.24	5,879,246	1.1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3,323,394	1.41	36,310,498	1.23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2,453,716	2.02	-	-
貼現及放款	221,271,633	4.33	197,369,221	4.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3,174,920	1.76	69,819,720	1.6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3,738,623	2.97	25,226,926	2.56
應收承購款項	283,051	3.56	1,092,582	3.99
<u>負 債</u>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8,901,771	2.69	15,881,598	2.71
活期存款	62,436,668	1.74	53,160,310	1.33
定期存款	241,409,630	3.03	234,558,373	2.8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3,834,909	3.42	13,541,376	3.50
應付金融債券	13,844,809	1.92	13,191,918	1.87
撥入放款基金	1,890,633	0.29	1,726,356	0.17

中 華 票 券

	113年度		112年度	
	平 均 值	平 均 利 率 %	平 均 值	平 均 利 率 %
<u>資 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資產—存出保證金	\$ 927,926	0.56	\$ 822,634	0.51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63,197	1.25	186,740	1.0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票債券投資	127,701,464	1.56	105,968,056	1.3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券投資	93,770,216	2.05	91,461,385	1.7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混合金融資產	7,567,269	2.70	5,584,855	1.4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2,188,303	1.41	1,716,693	1.45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3,796,191	0.89	3,963,770	0.76
<u>負 債</u>				
銀行暨同業拆借	22,800,902	1.98	14,611,261	1.85
銀行暨同業透支	5,230,139	2.38	2,067	2.18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88,654,082	1.80	169,730,258	1.54
應付商業本票	-	-	594,521	1.42

四七、資本管理

(一) 資本適足性維持策略

本銀行及子公司之普通股權益比率、第一類資本比率及資本適足率須符合主管機關所規定之各年度最低資本比率；槓桿比率須符合主管機關衡量基礎。前述比率之計算方式係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二) 資本評估程序

定期對各項資本比率及槓桿比率進行計算、分析、監控及報告，每年分配各業務之資本適足率目標並定期追蹤目標達成率，於各項資本比率或槓桿比率有惡化之情形時採取因應措施。

(三) 資本適足性

本 銀 行

分析項目			年 度	113年12月31日	
				自 行 資 本 適 足 率	合 併 資 本 適 足 率
自 有 資 本	普通股權益		\$ 32,788,633	\$ 32,788,633	
	其他第一類資本		211,813	211,813	
	第二類資本		4,069,316	4,069,316	
	自有資本		37,069,762	37,069,762	
加 權 風 險 性 資 產 額	信用 風險	標 準 法	249,059,674	249,059,674	
		內部評等法	-	-	
		資產證券化	-	-	
	作 業 風險	基本指標法	12,857,263	12,857,263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	-	
		進階衡量法	-	-	
	市 場 風險	標 準 法	8,814,588	8,814,588	
		內部模型法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270,731,525	270,731,525	
資本適足率			13.69%	13.69%	
普通股權益佔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2.11%	12.11%	
第一類資本佔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2.19%	12.19%	
槓桿比率			7.57%	7.57%	

分析項目			年 度	112年12月31日	
				自行資本適足率	合併資本適足率
自有資本	普通股權益		\$ 29,970,378	\$ 29,970,378	
	其他第一類資本		437,750	437,750	
	第二類資本		3,478,357	3,478,357	
	自有資本		33,886,485	33,886,485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信用風險	標 準 法	223,784,585	223,784,585	
		內部評等法	-	-	
		資產證券化	-	-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11,403,825	11,403,825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	-	
		進階衡量法	-	-	
	市場風險	標 準 法	7,343,600	7,343,600	
		內部模型法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242,532,010	242,532,010	
資本適足率			13.97%	13.97%	
普通股權益佔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2.36%	12.36%	
第一類資本佔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2.54%	12.54%	
槓桿比率			7.56%	7.56%	

註 1：本表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額及暴險總額係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及「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之規定填列。

註 2：計算公式如下：

1. 自有資本＝普通股權益＋其他第一類資本＋第二類資本。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作業風險＋市場風險）之資本計提×12.5。
3. 資本適足率＝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4. 普通股權益佔風險性資產之比率＝普通股權益／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5. 第一類資本佔風險性資產之比率＝（普通股權益＋其他第一類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6. 槓桿比率＝第一類資本／暴險總額。

依銀行法及有關辦法規定，為健全銀行財務基礎，銀行本身及其合併後資本適足率不得低於 10.5%、第一類資本比率不得低於 8.5%、普通股權益比率不得低於 7.0%；凡實際比率低於規定標準者，中央主管機關得限制其盈餘分配。

中華票券

分析項目 \ 年 度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合格自有資本	第一類資本	\$ 24,652,399	\$ 23,915,707
	第二類資本	167,024	240,710
	第三類資本	188,672	389,507
	合格自有資本	25,008,095	24,545,924
加權風險性資產	信用風險	125,781,216	116,654,052
	作業風險	4,071,121	4,374,960
	市場風險	59,727,288	57,567,137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189,579,625	178,596,149
資本適足率（註）		13.19%	13.74%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註）		13.00%	13.39%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註）		0.09%	0.13%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註）		0.10%	0.22%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註）		5.31%	6.04%

註一：1. 資本適足率=合格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2. 總資產係指資產負債表之資產總計金額。

3. 該項比率於每年 6 月底及 12 月底各計算 1 次，第 1 季或第 3 季則揭露最近一期（6 月底或 12 月底）之數據。

4. 本表合格自有資本及與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應依「票券金融公司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及「票券金融公司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之規定計算並填列。

四八、放款資產品質、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利率敏感性資訊、獲利能力及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等行業編製準則規定揭露事項相關資訊

本 銀 行

(一) 資產品質：請參閱附表二。

(二) 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113年12月31日			
排 名	公 司 或 集 團 企 業 所 屬 行 業 別	授 總 餘 信 額	占 本 年 度 淨 值 比 例 (%)
1	A 集團（無線電信業）	\$ 9,177,308	21.44
2	B 集團（未分類其他金融服務業）	3,575,000	8.35
3	C 集團（建物完工裝修工程業）	3,264,197	7.63
4	D 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3,234,608	7.56
5	E 集團（鋼鐵軋延及擠型業）	2,674,809	6.25
6	F 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2,626,218	6.14
7	G 集團（未分類其他金融服務業）	2,500,000	5.84
8	H 集團（未分類其他金融服務業）	2,260,300	5.28
9	I 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2,109,380	4.93
10	J 集團（其他控股業）	2,057,658	4.81

112年12月31日			
排 名	公 司 或 集 團 企 業 所 屬 行 業 別	授 總 餘 信 額	占 本 年 度 淨 值 比 例 (%)
1	A 集團（無線電信業）	\$ 7,437,688	18.55
2	C 集團（未分類其他金融服務業）	6,738,300	16.80
3	D 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3,706,096	9.24
4	K 集團（不動產租售業）	2,969,587	7.40
5	F 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2,693,868	6.72
6	L 集團（信託、基金及類似金融實體）	2,649,386	6.61
7	G 集團（未分類其他金融服務業）	2,450,000	6.11
8	M 集團（化學原材料製造業）	2,418,644	6.03
9	J 集團（其他控股業）	2,294,485	5.72
10	N 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2,279,300	5.68

註：1. 依對授信戶之授信總餘額排序，列出非屬政府或國營事業之前十大企業授信戶名稱，若該授信戶係屬集團企業者，將該集團企業之授信金額予以歸戶後加總列示，並以「代號」加「行業別」之方式揭露。若為集團企業，係揭露對該集團企業暴險最大者之行業類別，行業別依行政院主計總處之行業標準分類填列至「細類」之行業名稱。

2. 集團企業係指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六條之定義。
3. 授信總餘額係指各項放款（包括進口押匯、出口押匯、貼現、透支、短放、短擔、應收證券融資、中放、中擔、長放、長擔、催收款項）、買入匯款、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應收承兌票款及保證款項餘額合計數。

(三) 利率敏感性資訊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台幣）

113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0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含)	181 天至 1 年 (含)	1 年 以 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201,620,234	\$ 8,208,224	\$ 9,968,139	\$ 49,803,644	\$ 269,600,241
利率敏感性負債	82,947,530	64,141,963	56,666,745	38,344,678	242,100,916
利率敏感性缺口	118,672,704	(55,933,739)	(46,698,606)	11,458,966	27,499,325
淨 值					42,279,022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1.36%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65.04%

112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0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含)	181 天至 1 年 (含)	1 年 以 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176,020,763	\$ 8,991,645	\$ 15,715,912	\$ 45,707,970	\$ 246,436,290
利率敏感性負債	68,810,545	65,364,741	61,133,232	37,085,631	232,394,149
利率敏感性缺口	107,210,218	(56,373,096)	(45,417,320)	8,622,339	14,042,141
淨 值					36,421,361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6.04%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38.55%

- 說明：1. 銀行部分係指全行新臺幣之金額，且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2. 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3. 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指新臺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美金仟元

項 目	0 至 90 天(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 天至 1 年 (含)	1 年 以 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1,001,264	\$ 49,163	\$ 11,845	\$ 1,880,020	\$ 2,942,292
利率敏感性負債	2,143,187	672,064	94,636	285	2,910,172
利率敏感性缺口	(1,141,923)	(622,901)	(82,791)	1,879,735	32,120
淨 值					(2,342)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1.10%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371.48%)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美金仟元

項 目	0 至 90 天(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 天至 1 年 (含)	1 年 以 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1,127,301	\$ 58,673	\$ 3,708	\$ 2,234,885	\$ 3,424,567
利率敏感性負債	2,284,480	897,103	131,232	211	3,313,026
利率敏感性缺口	(1,157,179)	(838,430)	(127,524)	2,234,674	111,541
淨 值					93,480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3.37%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19.32%

說明：1. 銀行部分係指全行美金之金額，且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2. 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3. 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指美金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四) 獲利能力

單位：％

項	目	113年度	112年度
資 產 報 酬 率	稅 前	0.85	0.75
	稅 後	0.71	0.67
淨 值 報 酬 率	稅 前	8.22	7.20
	稅 後	6.89	6.41
純	益 率	36.68	36.30

- 註：1. 資產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資產
 2. 淨值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淨值
 3. 純益率＝稅後損益÷淨收益
 4. 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度一月累計至該季損益金額。

(五) 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

新臺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13 年 12 月 31 日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 天至 10 天	11 天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305,631,675	\$ 52,396,069	\$ 31,152,689	\$ 35,431,803	\$ 18,762,657	\$ 20,434,522	\$ 147,453,935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350,797,006	15,464,423	36,224,381	74,785,681	49,240,652	73,000,127	102,081,742
期距缺口	(45,165,331)	36,931,646	(5,071,692)	(39,353,878)	(30,477,995)	(52,565,605)	45,372,193

112 年 12 月 31 日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 天至 10 天	11 天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287,492,091	\$ 50,510,499	\$ 26,915,989	\$ 31,792,220	\$ 24,976,980	\$ 18,792,650	\$ 134,503,753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332,843,538	22,589,378	33,855,166	55,001,648	50,510,106	88,637,789	82,249,451
期距缺口	(45,351,447)	27,921,121	(6,939,177)	(23,209,428)	(25,533,126)	(69,845,139)	52,254,302

說明：銀行部分係指全行新臺幣之金額。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美金仟元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 天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5,445,588	\$ 3,025,212	\$ 863,486	\$ 266,541	\$ 270,198	\$ 1,020,151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5,581,126	3,133,417	1,155,814	392,014	270,830	629,051
期距缺口	(135,538)	(108,205)	(292,328)	(125,473)	(632)	391,100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美金仟元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 天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5,552,487	\$ 2,652,564	\$ 1,288,129	\$ 370,007	\$ 212,399	\$ 1,029,388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5,717,178	2,439,318	1,664,786	488,022	373,069	751,983
期距缺口	(164,691)	213,246	(376,657)	(118,015)	(160,670)	277,405

說明：1.銀行部分係指全行美金之金額。

2.如海外資產占全行資產總額百分之十以上者，應另提供補充性揭露資訊。

海外分行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美金仟元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 天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2,555,846	\$ 2,023,718	\$ 299,289	\$ 12,836	\$ 10,119	\$ 209,884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2,450,328	1,501,341	542,920	101,019	59,018	246,030
期距缺口	105,518	522,377	(243,631)	(88,183)	(48,899)	(36,146)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美金仟元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 天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1,777,724	\$ 1,357,804	\$ 302,454	\$ 22,352	\$ 15,023	\$ 80,091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707,550	783,412	489,857	111,811	66,596	255,874
期距缺口	70,174	574,392	(187,403)	(89,459)	(51,573)	(175,783)

中華票券

(一) 資產品質

項 目	年 度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積欠保證、背書授信餘額未超過清償日 3 個月者		\$ -	\$ -
逾期授信（含轉列催收款部分）		-	-
應予觀察授信		-	-
催收款項		-	-
逾期授信比率		0.00%	0.00%
逾期授信比率加計應予觀察授信比率		0.00%	0.00%
依規定應提列之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		1,386,494	1,257,549
實際提列之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		1,401,077	1,371,077

(二) 主要業務概況

項 目	年 度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保證及背書票券總餘額		\$ 114,281,500	\$ 103,466,500
保證及背書票券占上年度決算分配後淨值之倍數		4.84 倍	4.93 倍
短期票券及債券附買回條件交易總餘額		\$ 204,379,625	\$ 177,617,009
短期票券及債券附買回條件交易總餘額占上年度決算分配後淨值之倍數		8.66 倍	8.47 倍

(三) 損失準備之提列政策及備抵呆帳變動情形：請參閱附註十四。

(四) 授信風險集中情形

單位：％

項 目 \ 年 度	113年12月31 日		112年12月31 日	
對利害關係人授信金額	\$ -		\$ -	
利害關係人授信比率	-		-	
股票質押授信比率	21.29		18.92	
特定行業授信集中度（該等行業授信金額占總授信金額比率之前三者）	行 業 別	比 率	行 業 別	比 率
	金融保險業	33.63	金融保險業	31.55
	不動產業	27.24	不動產業	25.32
	製 造 業	14.61	製 造 業	18.73

註一：利害關係人授信比率＝對利害關係人授信金額÷授信總額

註二：股票質押授信比率＝承作以股票為擔保品之授信金額÷授信總額

註三：授信總額包括應收保證及背書票據以及逾期授信墊款（含帳列催收款、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者）

(五)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表分析表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佰萬元，％

項 目	1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 年 以 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133,001	\$ 8,816	\$ 10,812	\$ 95,999	\$ 248,628
利率敏感性負債	223,351	1,703	55	-	225,109
利率敏感性缺口	(90,350)	7,113	10,757	95,999	23,519
淨 值					25,222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0.45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93.25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佰萬元，%

項 目	1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 天至 1 年 (含)	1 年 以 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108,194	\$ 9,583	\$ 8,742	\$ 90,462	\$ 216,981
利率敏感性負債	192,879	2,129	164	-	195,172
利率敏感性缺口	(84,685)	7,454	8,578	90,462	21,809
淨 值					24,933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111.17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					87.47

註：一、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二、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指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三、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六) 資金來源運用表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期 距		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1 年 以 上
資 金 運 用	票 券	\$ 61,813	\$ 67,674	\$ 4,432	\$ 4,769	\$ -
	債 券	596	164	4,304	6,043	95,999
	銀行存款	548	-	-	-	-
	拆 出 款	330	-	-	-	-
	附賣回交易 餘額	1,307	569	80	-	-
	合 計	64,594	68,407	8,816	10,812	95,999
資 金 來 源	借 入 款	21,106	-	-	-	-
	附買回交易 餘額	175,566	26,679	1,703	55	-
	自有資金	-	-	-	-	25,222
	合 計	196,672	26,679	1,703	55	25,222
淨 流 量		(132,078)	41,728	7,113	10,757	70,777
累 積 淨 流 量		(132,078)	(90,350)	(83,237)	(72,480)	(1,703)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期 距		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1 年 以 上
資 金 運 用	票 券	\$ 49,298	\$ 53,017	\$ 6,077	\$ 2,495	\$ -
	債 券	1,745	1,001	3,506	6,247	90,462
	銀行存款	268	-	-	-	-
	拆 出 款	-	-	-	-	-
	附賣回交易 餘額	2,285	580	-	-	-
	合 計	53,596	54,598	9,583	8,742	90,462
	合 計	53,596	54,598	9,583	8,742	90,462
資 金 來 源	借 入 款	17,904	-	-	-	-
	附買回交易 餘額	139,908	35,067	2,129	164	-
	自有資金	-	-	-	-	24,933
	合 計	157,812	35,067	2,129	164	24,933
淨 流 量		(104,216)	19,531	7,454	8,578	65,529
累 積 淨 流 量		(104,216)	(84,685)	(77,231)	(68,653)	(3,124)

(七) 特殊記載事項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最近1年度負責人或職員因業務上違反法令經檢察官起訴者	無	無
最近1年度違反票券金融管理法或其他法令經處以罰鍰者	無	無
最近1年度缺失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糾正者	無	無
最近1年度因人員舞弊、重大偶發案件或未切實依「金融機構安全維護注意要點」之規定致發生安全事故，其年度個別或合計實際損失逾五仟萬元者	無	無
其 他	無	無

註：最近1年度係指自揭露當季往前推算1年。

四九、現金流量資訊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13 年度

	113年1月1日	現金流入 (流出)	非現金 新增租賃	之變動 其他	113年12月31日
應付金融債券	\$ 12,950,000	\$ 500,000	\$ -	\$ -	\$ 13,450,000
租賃負債	463,732	(161,806)	111,461	15,229	428,616
其他金融負債	3,736,137	7,657,600	-	-	11,393,737
其他負債	460,945	211,160	-	-	672,105
	<u>\$ 17,610,814</u>	<u>\$ 8,206,954</u>	<u>\$ 111,461</u>	<u>\$ 15,229</u>	<u>\$ 25,944,458</u>

112 年度

	112年1月1日	現金流入 (流出)	非現金 新增租賃	之變動 其他	112年12月31日
應付金融債券	\$ 13,600,000	(\$ 650,000)	\$ -	\$ -	\$ 12,950,000
租賃負債	432,826	(140,290)	157,327	13,869	463,732
其他金融負債	5,156,808	(1,421,504)	-	833	3,736,137
其他負債	500,360	(39,415)	-	-	460,945
	<u>\$ 19,689,994</u>	<u>(\$ 2,251,209)</u>	<u>\$ 157,327</u>	<u>\$ 14,702</u>	<u>\$ 17,610,814</u>

五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本銀行及金融業子公司不適用，其餘轉投資事業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轉投資事業股票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無。
9.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無。
10. 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無。
11. 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1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合計持股情形：附表三。

13.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八。

(三) 大陸投資資訊：請詳附表四。

(四)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請詳附表五。

(五)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請詳附表六。

五一、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本銀行及子公司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業務營運性質、資產及損益。每一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相同。本銀行及子公司之應報導之營運部門如下：

- (一) 銀行部門：經營銀行法第七十一條規定之業務。
- (二) 海外部門：經營海外相關銀行業務。
- (三) 票券部門：經營經主管機關核准之辦理之票券相關業務。
- (四) 其他部門：其他非屬核心經營之業務

本銀行及子公司應報導部門之部門營運結果與資產資訊如下：

	113年度					
	銀 行 部 門	海 外 部 門	票 券 部 門	其 他 部 門	調 整 及 沖 銷	合 併
利息淨收益						
部門間以外	\$ 2,647,243	\$ 1,038,403	(\$ 1,854,131)	(\$ 4,305)	\$ 133	\$ 1,827,343
部門間	(373)	-	-	373	-	-
合 計	<u>\$ 2,646,870</u>	<u>\$ 1,038,403</u>	<u>(\$ 1,854,131)</u>	<u>(\$ 3,932)</u>	<u>\$ 133</u>	<u>\$ 1,827,343</u>
利息以外淨收益						
部門間以外	\$ 5,117,728	\$ 50,704	\$ 4,114,069	\$ 266,635	\$ -	\$ 9,549,136
部門間	22,445	-	(21,408)	(699)	(1,198,104)	(1,197,766)
合 計	<u>\$ 5,140,173</u>	<u>\$ 50,704</u>	<u>\$ 4,092,661</u>	<u>\$ 265,936</u>	<u>(\$ 1,198,104)</u>	<u>\$ 8,351,370</u>
稅後淨利 (損)	<u>\$ 2,856,199</u>	<u>\$ 634,415</u>	<u>\$ 1,374,335</u>	<u>\$ 176,646</u>	<u>(\$ 1,148,736)</u>	<u>\$ 3,892,859</u>
可辨認資產	<u>\$397,819,634</u>	<u>\$ 31,068,813</u>	<u>\$252,726,589</u>	<u>\$ 1,612,574</u>	<u>(\$ 142,456)</u>	<u>\$683,085,154</u>
折舊及攤銷	<u>\$ 483,835</u>	<u>\$ 46,026</u>	<u>\$ 25,722</u>	<u>\$ 1,416</u>	<u>(\$ 13,681)</u>	<u>\$ 543,318</u>
資本支出	<u>\$ 174,219</u>	<u>\$ 3,175</u>	<u>\$ 19,784</u>	<u>\$ 112</u>	<u>\$ -</u>	<u>\$ 197,290</u>

	112年度					
	銀 行 部 門	海 外 部 門	票 券 部 門	其 他 部 門	調 整 及 沖 銷	合 併
利息淨收益						
部門間以外	\$ 2,304,590	\$ 1,085,363	(\$ 1,257,037)	(\$ 6,689)	\$ 320	\$ 2,126,277
部門間	(82)	-	-	82	-	-
合 計	<u>\$ 2,304,508</u>	<u>\$ 1,085,363</u>	<u>(\$ 1,257,037)</u>	<u>(\$ 6,607)</u>	<u>\$ 320</u>	<u>\$ 2,126,277</u>
利息以外淨收益						
部門間以外	\$ 4,541,192	\$ 38,643	\$ 3,296,035	\$ 238,576	\$ -	\$ 8,114,446
部門間	20,813	-	(19,601)	(706)	(697,284)	(696,778)
合 計	<u>\$ 4,562,005</u>	<u>\$ 38,643</u>	<u>\$ 3,276,434</u>	<u>\$ 238,870</u>	<u>(\$ 697,284)</u>	<u>\$ 7,417,668</u>
稅後淨利 (損)	<u>\$ 2,492,420</u>	<u>\$ 129,282</u>	<u>\$ 1,288,506</u>	<u>\$ 174,904</u>	<u>(\$ 659,053)</u>	<u>\$ 3,426,059</u>
可辨認資產	<u>\$376,057,475</u>	<u>\$ 26,799,738</u>	<u>\$222,355,970</u>	<u>\$ 1,627,739</u>	<u>(\$ 91,921)</u>	<u>\$626,749,001</u>
折舊及攤銷	<u>\$ 510,346</u>	<u>\$ 46,200</u>	<u>\$ 25,152</u>	<u>\$ 1,086</u>	<u>(\$ 13,681)</u>	<u>\$ 569,103</u>
資本支出	<u>\$ 171,893</u>	<u>\$ 2,258</u>	<u>\$ 5,832</u>	<u>\$ 30</u>	<u>\$ -</u>	<u>\$ 180,013</u>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美金及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仟股或仟單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IBT Holdings	股 票 Ever Trust Bank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 投資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714	US\$ 221,230	91.78	US\$ 221,230	
台灣工銀科技顧問股 份有限公司	封閉型受益憑證 王道圓滿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 金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3,059	21,505	1.02	21,505	
股 票	雷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703	33,860	7.08	33,860	註 2
	台睿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33	11,211	0.39	11,211	註 2
	Shihlien China Holding Co., Limite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9,682	144,490	0.46	144,490	註 1、2
	Beauty essentials International Ltd. (薩摩亞)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974	23,802	2.44	23,802	註 2
	英屬開曼群島門品膳國際控股有 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	6,001	2.17	6,001	註 2
	國邑藥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0	8,488	0.12	8,488	
	鼎晉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00	47,290	0.38	47,290	
	鈦隼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25	17,982	0.74	17,982	
	仁大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20	40,658	2.71	40,658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50	24,745	0.53	24,745	
	瑩碩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	11,690	0.90	11,690	
	鴻華先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00	24,690	0.03	24,690	
	康甯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	6,150	0.01	6,150	
	啟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94	21,560	1.34	21,560	
	Andra Capital Fund LP Class U Side Pocket (Series B, xAI)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	26,956	3.92	26,956	
	Andra Capital Fund LP Class S Side Pocket (Series G, Cybereason)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	35,134	7.93	35,134	
	長廣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5	18,346	0.16	18,346	
	華勝汽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	1,027	0.04	1,027	

(接 次 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仟 股 或 仟 單 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台灣工銀柒創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東電業廠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	\$ 949	0.01	\$ 949	
	兆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	1,491	0.01	1,491	
	台寶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1	869	0.03	869	
	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	933	0.03	933	
	封閉型受益憑證	—						
	王道圓滿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000	98,420	4.67	98,420	
	股票							
	台睿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435	88,971	3.11	88,971	註 2
	瑞印細胞生物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0	4,873	0.55	4,873	
	Shihlien China Holding Co., Limite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1,635	305,656	0.96	305,656	註 1、2
	新應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65	177,123	0.32	177,123	註 2
	創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48	7,064	1.30	7,064	註 2
	生控基因疫苗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8	691	0.98	691	註 2
	瑞寶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80	4,682	0.56	4,682	註 2
	高雄捷運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845	53,660	1.38	53,660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95	38,394	0.11	38,394	
	三大未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91	11,844	1.22	11,844	
	利百景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5	7,621	0.34	7,621	
	晨豐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	34,949	0.99	34,949	
	Arizon RFID Technology (Cayman) Co., Lt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	25,038	0.14	25,038	
	國邑藥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1	6,954	0.10	6,954	
	漢達生技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4	9,229	0.09	9,229	
	康甯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	6,150	0.01	6,150	
	康普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	5,390	0.08	5,390	
	宏偉電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	514	0.01	514	
	台灣虎航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	1,558	0.00	1,558	
	驛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2	1,061	0.03	1,061	
	云帆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5	32,480	1.12	32,480	
	昕奇雲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	407	0.01	407	
	聚合創投有限合夥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00	29,664	2.46	29,664	

註 1：該公司為香港註冊登記之公司，其註冊股本及股數為港幣及港股。

註 2：該有價證券其中有部分或全部係集團內移轉，於合併表達時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逾期放款及逾期帳款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月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業 務 別 \ 項 目		逾期放款金額 (註一)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註二)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 覆蓋率(註三)	逾期放款金額 (註一)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註二)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 覆蓋率(註三)
企業擔保		\$ 153,647	\$106,166,804	0.14%	\$ 1,385,439	901.70%	\$ 143,281	\$ 99,071,715	0.14%	\$ 1,404,726	980.40%
金融無擔保		55,280	83,049,946	0.07%	1,037,527	1,876.86%	4,816	74,623,000	0.01%	1,040,741	21,610.07%
消費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註四)	8,636	11,676,567	0.07%	176,327	2,041.77%	8,636	10,417,864	0.08%	156,548	1,812.74%
	現金卡	-	-	-	-	-	-	-	-	-	-
	小額純信用貸款(註五)	-	3,456,682	-	51,502	-	-	3,095,856	-	43,979	-
	其他擔保 (註六) 無擔保	1,773	7,071,940	0.03%	71,714	4,044.78%	1,773	5,305,243	0.03%	53,615	3,023.97%
放款業務合計		276,514	229,031,790	0.12%	3,005,623	1,086.97%	195,554	206,551,112	0.09%	2,946,555	1,506.77%
		逾期帳款金額	應收帳款餘額	逾期帳款比率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 覆蓋率	逾期帳款金額	應收帳款餘額	逾期帳款比率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 覆蓋率
信用卡業務		-	-	-	-	-	-	-	-	-	-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 (註七)		-	904,106	-	9,359	-	-	837,215	-	8,695	-
		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金額(註八)		-	-	-	-	-	-	-	-	-	-
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 (註九)		162,400	-	-	-	-	127,123	-	-	-	-
合 計		162,400	-	-	-	-	127,123	-	-	-	-

註一：逾期放款係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信用卡逾期帳款係依 94 年 7 月 6 日金管銀(四)字第 0944000378 號函所規定之逾期帳款金額。

註二：逾期放款比率=逾期放款／放款總額；信用卡逾期帳款比率=逾期帳款／應收帳款餘額。

註三：放款備抵呆帳覆蓋率=放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放金額；信用卡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覆蓋率=信用卡應收帳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期帳款金額。

註四：住宅抵押貸款係指以購建住宅或房屋裝修為目的，提供本人或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所購（所有）之住宅為十足擔保並設定抵押權予金融機構以取得資金者。

註五：小額純信用貸款係指須適用 94 年 12 月 19 日金管銀（四）字第 09440010950 號函規範且非屬信用卡、現金卡之小額純信用貸款。

註六：消費金融「其他」係指非屬「住宅抵押貸款」、「現金卡」、「小額純信用貸款」之其他有擔保或無擔保之消費金融貸款，不含信用卡。

註七：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業務係 94 年 7 月 19 日金管銀(五)字第 094000494 號函規定，俟應收帳款承購商或保險公司確定不理賠之日起三個月內，列報逾期放款。

註八：依 95 年 4 月 25 日金管銀(一)字第 09510001270 號函，有關經「中華民國銀行公會消費金融案件無擔保債務協商機制」通過案件之授信列報方式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註九：依 97 年 9 月 15 日金管銀(一)字第 09700318940 號、105 年 9 月 20 日金管銀法字第 10500134790 號函，有關銀行辦理「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前置協商、更生及清算案件之授信列報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期 末 持 股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本 銀 行 及 關 係 企 業 合 併 持 股 情 形				備 註
						現 股 股 數	擬 制 持 股 股 數	合 計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u>金融相關事業</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日盛台駿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台 北 市	租 賃 業	41.64	\$ 5,787,663	(\$ 48,916)	155,480	-	155,480	41.64	
北京陽光消費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北 京 市	融 資 業 務	20.00	1,187,359	54,962	200,000	-	200,000	20.00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台 北 市	票 債 券 經 紀、自 營 及 承 銷	28.37	7,088,126	389,707	382,532	-	382,532	28.48	
IBT Holdings	美 國 加 州	控 股 公 司	100.00	7,316,670	582,208	10,869	-	10,869	100.00	
台灣工銀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台 北 市	投 資 顧 問 業	100.00	373,841	44,875	13,400	-	13,400	100.00	
台灣工銀柒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 北 市	創 業 投 資	100.00	1,030,532	105,618	65,000	-	65,000	100.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臺灣行動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台 北 市	資 訊 軟 體 服 務 業	0.50	1,699	-	300	-	300	0.50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3 年度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人民幣及美金仟元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一)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一)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註一、五)	本期期末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一)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一)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註一)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收益
迪歐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咖啡連鎖	\$ 475,161 (USD 14,491)	註二(一)	\$ 65,580 (USD 2,000)	\$ - (USD 2,000)	\$ -	-	\$ -	\$ -	\$ -
歐索米蘿餐飲服務有限公司	咖啡連鎖	44,917 (RMB 10,000)	註二(一)	16,395 (USD 500)	- (USD 500)	-	-	-	-	-
北京盛妝家化有限公司	化妝品加工	243,900 (RMB 54,300)	註二(一)	65,580 (USD 2,000)	- (USD 2,000)	-	-	-	-	-
北京陽光消費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融資業務	4,491,720 (RMB 1,000,000)	註二(二)	898,344 (RMB 200,000)	-	898,344 (RMB 200,000)	20.00%	54,962	1,187,359	54,300 (RMB 12,000)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註一)	經濟部 核准投資 金額 (註一)	審會 審定 金額 (註一)
\$ 898,344 (RMB 200,000)	\$ 898,344 (RMB 200,000)	註三

台灣工銀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一)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一)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註一)	本期期末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一)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一)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註一)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收益
上海門牛士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餐飲連鎖	\$ 156,081 (USD 4,760)	註二(一)	\$ 2,656 (USD 81)	\$ -	\$ 2,656 (USD 81)	2.17%	\$ -	\$ 863	\$ -
上海門品膳食品管理有限公司	食品批發	247,706 (USD 7,554)	註二(一)	15,575 (USD 475)	-	15,575 (USD 475)	2.17%	-	5,063	-
上海門茂商貿有限公司	貿易	6,558 (USD 200)	註二(一)	230 (USD 7)	-	230 (USD 7)	2.17%	-	75	-
牛爾美之本化妝品(上海)有限公司	化妝護膚品批發	32,790 (USD 1,000)	註二(一)	22,560 (USD 688)	-	22,560 (USD 688)	2.44%	-	22,839	-
每氩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化妝護膚品信息技術	39,348 (USD 1,200)	註二(一)	951 (USD 29)	-	951 (USD 29)	0.44%	-	963	-
實聯化工(江蘇)有限公司	生產玻璃原料	26,232,048 (USD 800,000)	註二(一)	88,500 (USD 2,699)	-	88,500 (USD 2,699)	0.40%	-	133,190	-
淮安實源采鹵有限公司	生產玻璃原料	1,049,282 (USD 32,000)	註二(一)	7,509 (USD 229)	-	7,509 (USD 229)	0.46%	-	11,300	-
永道射頻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RFID 天線設計與製造、 RFID 電子標籤封裝、 RFID 讀寫器設計與製造	872,697 (RMB 194,290)	註二(一)	10,624 (USD 324)	10,624 (USD 324)	- (USD -)	-	-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註一)	經濟部 核准投資 金額 (註一)	審會 審定 金額 (註一)
\$ 137,981 (USD 4,208)	\$ 137,981 (USD 4,208)	\$ 224,282 (註四)

台灣工銀柒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一)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一)	本期匯出 (或收回) 投資金額 (註一)	本期期末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一)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一)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註一)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收益
實聯化工(江蘇)有限公司	生產玻璃原料	\$ 26,232,048 (USD 800,000)	註二(一)	\$ 152,272 (USD 4,653)	\$ -	\$ 152,572 (USD 4,653)	0.66%	\$ -	\$ 224,275	\$ -
淮安實源采鹵有限公司	生產玻璃原料	1,049,282 (USD 32,000)	註二(一)	10,591 (USD 323)	-	10,591 (USD 323)	0.75%	-	14,315	-
永道射頻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RFID 天線設計與製造、 RFID 電子標籤封裝、 RFID 讀寫器設計與製 造	872,697 (RMB 194,290)	註二(一)	10,460 (USD 319)	- (USD 1,639 50)	8,821 (USD 269)	0.14%	-	25,038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註一)	經濟部投資審 查會核准投資 (註一)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 定赴大陸地區投資 限額
\$ 171,984(USD 5,245)	\$ 180,640(USD 5,509)	\$ 618,319 (註四)

註一、係 113 年 12 月底調整匯率換算後之金額。

註二、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 (Dio Investment, Ltd.、Shengzhuang Holdings Limited、Shihlien China Holding Co., Limited、英屬開曼群島門品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Beauty essentials International Ltd. (薩摩亞)、Arizon RFID Technology(Cayman)CO.,Ltd.及 YFY RFID CO. LIMITED(HK)) 再投資大陸公司。
- (二) 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三) 其他方式。

註三、本銀行於 112 年 3 月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認定文件，故不受經濟部「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之限額規定。

註四、原始投資符合限額規定。

註五、本銀行已於 113 年完成釋股，後續將檢送相關資料至經濟部投審會進行核備。

註六、台灣工銀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及台灣工銀柒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已取得經濟部投審會之核備函，其匯出金額以核備函為主。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3 年度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王道商業銀行	台灣工銀科技顧問公司及台灣工銀柒創業投資公司	1	存款	\$ 60,165	註三	0.01%
0	王道商業銀行	台灣工銀科技顧問公司及台灣工銀柒創業投資公司	1	利息費用	373	註三	-
0	王道商業銀行	台灣工銀科技顧問公司及中華票券金融公司	1	其他非利息淨損益	22,445	註三	0.22%
0	王道商業銀行	台灣工銀科技顧問公司及台灣工銀柒創業投資公司	1	應付款項	29	註三	-
1	台灣工銀科技顧問公司	王道商業銀行	2	現金及約當現金	18,259	註三	-
1	台灣工銀科技顧問公司	王道商業銀行	2	應收款項	12	註三	-
1	台灣工銀科技顧問公司	王道商業銀行	2	利息收入	134	註三	-
1	台灣工銀科技顧問公司	王道商業銀行	2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736	註三	0.01%
1	台灣工銀科技顧問公司	王道商業銀行	2	租賃利息費用	37	註三	-
1	台灣工銀科技顧問公司	台灣工銀柒創業投資公司	3	顧問服務收入	27,092	註三	0.27%
2	中華票券金融公司	王道商業銀行	2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21,408	註三	0.21%
2	中華票券金融公司	王道商業銀行	2	租賃利息費用	96	註三	-
3	台灣工銀柒創業投資公司	王道商業銀行	2	現金及約當現金	41,906	註三	0.01%
3	台灣工銀柒創業投資公司	王道商業銀行	2	利息收入	239	註三	-
3	台灣工銀柒創業投資公司	王道商業銀行	2	應收款項	17	註三	-
3	台灣工銀柒創業投資公司	台灣工銀科技顧問公司	3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27,092	註三	0.27%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對關係人與非關係人所為交易條件，並無特別差異存在。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股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明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86,271,554	12.64%
怡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78,204,793	9.10%
台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75,404,275	9.01%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銀行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本銀行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註 3：持有股數係普通股與特別股股數合計數。

註 4：持股比例（%）＝該股東持有總股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之總股數，且計算至百分比小數點 2 位，百分比小數點第 3 位以後四捨五入。